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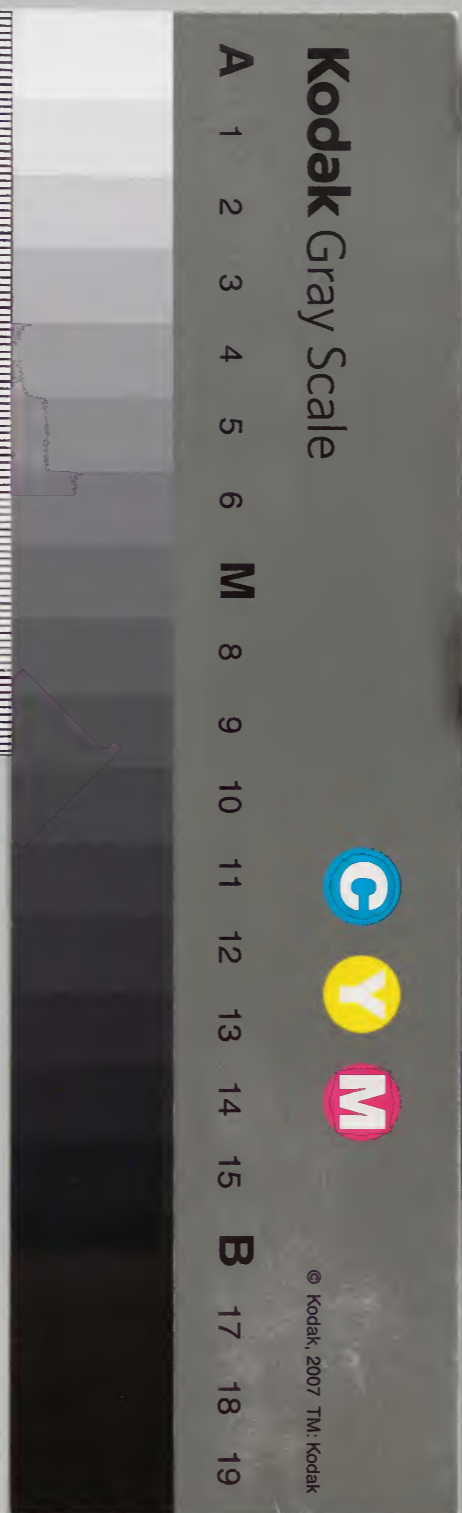
大學衍義

八之十二

漢書門		九	四	二	一
類	號	函	架	冊	一

漢書		九	四	二	一
類	號	冊	架	函	二

內閣文庫		番號	漢	9422
冊數	10	(3)
函號	298	289		



大學衍義卷之八

宋

學士

真德秀

彙輯

長
章
庫

明

史官

陳仁錫

評閱

格物致知之要一

明道術

天理人倫之正

長幼之序

孟子萬章曰父母使舜完廩捐階

完治也捐階謂去其梯

瞽瞍

焚廩使浚井出從而揜之

揜蓋也

象曰謨蓋都君咸我

績

史記曰使舜上塗廩瞽瞍從下縱火焚廩舜乃以兩笠自捍而下去得不死後又使舜穿井舜穿井

為匿空旁出舜既入深瞽瞍與象下土實井舜從匿空出去謨謀也蓋蓋井也舜所居三年成都故謂之

大學衍義

卷之八

天理人倫之正三

都君咸皆也。績功也。象不知舜。牛羊父母。倉廩父母。

已出。故欲以殺舜為已功也。以此歸之。干戈朕。朕我也。古者君臣通稱。琴朕。張朕。張。雕弓也。二嫂

使治朕棲。二嫂。堯二女也。棲。床也。象往入舜宮。舜在牀。琴。象曰。

鬱陶思君爾。忸怩。鬱陶。猶菹結也。忸怩。慙色也。舜曰。惟茲臣庶。汝

其于予治。臣庶。謂其百官也。不識舜不知象之將殺

已與。曰。奚而不知也。象憂亦憂。象喜亦喜。此孟子言。曰。然

則舜偽喜者與。此萬章言。曰。否。彼以愛兄之道來。故誠信

而喜之。奚偽焉。此孟子言。

臣按。象欲殺舜之迹明甚。舜豈不知之。然見其

憂則憂。見其喜則喜。略無一毫芥蒂于其中。後

世骨肉之間。小有疑隙。則猜防萬端。唯恐發之

不蚤除之。不亟至此。然後知聖人之心與天同

量也。世儒以帝堯在上。二女嬪虞。象無殺舜之

理。故以孟子為疑。不知孟子特論大舜之心。使

其有是。處之不過如此。豈必真有是哉。

萬章問曰。象日以殺舜為事。立為天子。則放之。何也

孟子曰。封之。曰。或曰。放焉。放。猶置也。猶今言安置。萬章曰。舜流

其工于幽州。放驩兜于崇山。殺三苗于三危。殛鯀于

羽山。四罪而天下咸服。誅不仁也。象至不仁。封之有

庫。國名。有庫之人。奚罪焉。仁人固如是乎。在他人則誅

之在弟則封之曰。以下孟子子言仁人之於弟也不藏怒焉。

藏匿其怒不宿怨焉。宿蓄其怨親愛之而已矣。親之欲其貴也。

愛之欲其富也。封之有庠。富饗之也。身為天子。弟為

匹夫。可謂親愛之乎。敢問或曰。放者何為也。此萬章言曰。

象不得有為于其國。天子使吏治其國。而納其貢稅

焉。故謂之放。豈得暴彼民哉。雖然。欲常常而見之。故

源源而來不及貢。以政接于有庠。此之謂也。此孟子子言

臣按。聖人不以公義廢私恩。故不以象之惡而

不與之以富貴。亦不以私恩廢公義。故使之不

得有為于其國。以暴其民。舜之于象。仁之至。義

之盡也。

詩皇矣之三章。大雅篇名維此王季。因心則友。則友其兄。

兄。謂泰伯。以國讓王季者也。則篤其慶。篤。厚也。載錫之光。錫。予也。受祿

無喪。喪。亡也。奄有四方。奄。大也。泰伯見王季之生。文王知天命之必在王季。故去而適

吳。太王沒而不返。而後國傳於王季。周道大興。

臣按。王季之友太伯也。蓋其因心之本然。非以

其讓已而後友之也。昆弟至情。出於天性。豈有

所為而為之乎。使太伯未嘗有讓國之事。王季

之所以友之者。亦若是而已。夫王季之友。不過

盡其事兄之道耳。豈有心於求福哉。閨門之內

敬順休洽。固產祥饋。祉之基也。故厚其慶而錫之光。受天之祿而有天下。天之報施。其亦明矣。後世如漢顯宗。以東海王彊。遜已而友之。唐明皇。以宋王成器。遜已而友之。其友雖同。而所以友之。則異。蓋王季之心。無所為而然者也。顯宗明皇之心。有所為而然者也。此天理人欲之分。而漢唐之治。所以不若周之盛與。

常棣燕兄弟也。小雅篇名 閔管蔡之失道。故作常棣焉。管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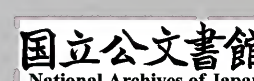
蔡叔皆文王子。管叔周公兄也。蔡叔周公弟也。武王封武庚為般。後使管叔蔡叔監之。武王崩。管蔡挾武庚以叛。周公相成王。誅之。 其一章曰。常棣之華。鄂不韡韡。常棣。棣也。今郁

李。花鄂。相承甚力。故以喻兄弟。韡韡。光明貌。 凡今之人。莫如兄弟。二章曰。

死喪之威。兄弟孔懷。三章曰。脊令在原。兄弟急難。脊。令。令。脊。令。脊。令。脊。令。

離渠也。飛則鳴。行則搖。首尾相應。喻兄弟相救于急難。其相應如是也。 四章曰。兄弟鬩于墻。外禦其務。鬩。狠也。禦。禁。務。侮也。兄弟雖內鬩而外禦。

臣按。周公使二叔監般。二叔以殷畔。公既奉行天討矣。使他人處此。必且疾視同姓。惟恐疎棄之不亟。而公作此詩。以燕兄弟。方綢繆反復。謂如常棣華鄂之相依。脊令首尾之相應。雖忿鬩于門墻之內。至有外侮。則同力以禦之。愴然閔惻之至情。溫然篤叙之深恩。溢于言外。其後有



周世賴宗強之助。王室之勢安於磐石。雖歷變故而根本不搖。襄王怒鄭。欲以狄師伐之。其臣富辰諫曰。兄弟雖有小忿。不廢懿親。今天子不恐小忿。以棄鄭親。其若之何。襄王不從。果召狄難。嗚呼。後世王者欲知兄弟相須之切。其於是詩。可不深味之乎。

行葦忠厚也。大雅篇名其一章曰敦。音闡彼行葦。敦聚類。行道也。葦。蘆

牛羊勿踐履。方苞方體。苞。籜也。體。成形也。維葉泥泥。葉初生。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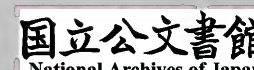
貌。澤戚戚兄弟。戚戚。內相親也。莫遠具爾。莫。無也。具。俱也。

臣按先儒呂祖謙曰。彼行葦之方苞方體。其葉

泥泥然。其可使牛羊踐履之乎。戚戚兄弟。其可疎遠而不親近乎。忠厚之意。藹然見於言語之外。毛氏以戚戚為內相親。唯體之深者為能識之。臣謂祖謙之說善矣。使人主能深體此章之指。則雖一草一木。且不敢輕於摧折也。况骨肉之戚而縱尋斧乎。此詩二章以下。皆言燕樂兄弟之事。然必有此心為之本。然後燕樂不為虛文。不然非所知也。

角弓。父兄刺幽王也。小雅篇名不親九族而好讒佞。骨肉

相怨。故作是詩也。骨肉。謂族親也。以其父祖上世。同稟血氣而生。如骨肉之相附。驛



駢角弓駢駢調和也。翻其反矣翻反貌。兄弟婚姻無胥遠矣。

遠也。疎也。爾之遠矣。民胥然矣。爾之教矣。民胥勸矣。胥皆也。勸也。

也。此令兄弟綽綽有裕。令善也。綽寬也。裕饒也。不令兄弟交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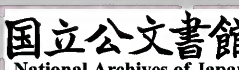
為瘡。不令不善。瘡病也。民之無良相怨一方。受爵不讓。至于

已斯亡。

臣按先儒之論以為弓之為物其體往來張之則內嚮而來弛之則外反而去骨肉之親親之則附疎之則離亦如角弓翻然而反也然則兄弟婚姻其可使相疎遠乎夫人君風化之本爾遠其親則民亦皆然矣爾之教如此則民亦皆

傲之矣爾指幽王而言也人之性固有篤於善而不為風化所移者然不移者寡而移之者多故必令善兄弟而後能寬裕而不變若不善之兄弟本自薄惡上又教之則交相為病當愈甚矣于是民之失其良心者雖細微之故亦相怨憾一方猶一事也專利欲得其受爵者無復推遜之意至尊奪以取亡皆由上之化故也後世人主誠懲角弓之刺則于兄弟之親可不厚其恩意乎。

葛藟詩王風篇名。王族刺平王也。平王周東遷之君。周室道衰棄



其九族焉。其一章曰：縣縣葛藟，在河之滸。縣縣，延長貌。葛藟，二

物。生山谷間。今在河滸，非其性也。終遠兄弟，謂他人父。謂他人父，亦

莫我顧。二章曰：終遠兄弟，謂他人母。三章曰：終遠兄

弟，謂他人昆。昆，兄也。

杖杜。詩。晉風。刺時也。昭公。君不能親其宗族，骨肉離

散，獨居而無兄弟，將為沃所并爾。沃，曲沃也。有杖之杜。杜，特

生貌。杜，赤棠也。其葉湑湑。湑，晉上。湑，滑潤澤也。獨行踽踽。踽，巨上。踽，踽，無所親也。

豈無他人，不如我同父。嗟行之人，胡不比焉。比，親也。人

無兄弟，胡不飲焉。飲，音次。助也。二章曰：豈無他人，不如我

同姓。其後昭公，果為晉人所弑。而曲沃武公，據晉而為諸侯。

臣按：角弓、葛藟、杖杜三詩，正常棣行葦之反也。

周幽王不親九族，民亦尤而効之。所謂上有好

者，下必有甚焉者也。故詩人刺之曰：爾若是則

民將爭奪而致亂亡矣。平王疎遠其兄弟，而以

他人為父兄，所謂不愛其親而愛他人者也。故

詩人曉之曰：爾疎其所親，親其所疎，人亦將莫

我顧矣。晉昭公獨居而無兄弟，所謂寡助之至。

親戚畔之也。故詩人諷之曰：人無兄弟，何不與

行道之人相親附乎？何不求他人相仗助乎？以

此三詩與常棣行葦參玩，則成周之所以興，幽

平之所以壞晉昭之所以滅亡皆灼然可見矣

春秋傳隱元年初鄭武公鄭國名武謚也娶于申國名曰武姜

武謚姜姓生莊公及共叔段共邑叔字段名莊公寤生驚姜氏故

名曰寤生寤寐中生因以為名遂惡之愛共叔段欲立之亟請

於武公公弗許及莊公即位為之請制姜為之請也制邑名公

曰制巖邑也巖險也虢叔死焉虢叔舊虢君制乃虢之邑虢叔恃險而亡他

邑惟命請京京亦邑名使居之謂之京城大叔祭仲鄭大夫

曰都城過百雉國之害也古者謂封子弟之邑曰都城方丈曰堵三堵曰雉一

雉之牆長三丈高一丈先王之制大都不過參國之一三分國一

中五之一小九之一今京不度不合法度非制也君將不

堪公曰姜氏欲之焉辟害對曰姜氏何厭之有不如

早為之所無使滋蔓蔓難圖也蔓草猶不可圖况君

之寵弟乎公曰多行不義必自斃斃殞也子姑待之既

而大叔命西鄙北鄙貳于己鄙鄭邊邑貳謂兩屬公子呂鄭大夫

曰國不堪貳君將若之何言國邑不可欲與大叔臣

請事之若弗與則請除之無生民心言叔久不除則國人生他心

公曰無庸將自及言無用除禍將自及大叔又收貳以為己邑

前兩屬邑今皆取以為己邑至于廩延邑名言侵地益多也子封曰厚將得

眾子封公子呂字厚謂土地廣大公曰不義不暱厚將崩不義于君不親于兄

非眾所附雖厚必傾暱親也大叔完聚完城郭聚人民繕甲兵具卒乘步兵

卒。車。日乘。將襲鄭。襲掩其不備也。夫人將啓之。啓。開也。言開導其來。公聞其

期曰可矣。命子封帥車二百乘以伐京。古者兵車一乘。甲士二人。

步卒七十二人。京叛大叔段。京邑人。段入于鄆。亦邑名。公伐諸

鄆。大叔出奔共。共。亦邑名。書曰鄭伯克段于鄆。謂孔子書於春秋也。

恐亦止失教

段不弟。故不言弟。如二君。故曰克。稱鄭伯。譏失教也。

穀梁傳曰。段。弟也。而弗謂弟。公子也。而弗謂公子。貶

之曰。段。失子弟之道矣。賤段而甚鄭伯也。何甚乎鄭

伯。甚鄭伯之處。心積慮成於殺也。

先儒胡安國曰。用兵大事也。必君臣合謀而後動。

則當稱國。命公子呂為主帥。則當稱將。出車二百

乘。則當稱師。三者咸無稱焉。而專目鄭伯。是罪之

在伯也。夫君親無將。段將以弟篡兄。以臣伐君。必

誅之罪也。而莊公特不勝其母焉。爾曷為縱釋叔

段。移於莊公。舉法若是。失輕重哉。曰。姜氏當武公

之時。嘗欲立段矣。及公既沒。姜以國君嫡母主乎

內。段以寵弟多才居乎外。國人又悅而歸之。恐其

終將軋已為後患也。故授之大邑而不為之所縱。

使失道以至於亂。然後以叛逆討之。則國人不敢

從。姜氏不敢主。而大叔屬籍當絕。不可復居父母

之邦。此鄭伯之志也。王政以善養人。推其所為。使

大學後集 卷之八
九
百姓興於仁而不偷也。况以惡養天倫。使陷于罪。因以翦之乎。春秋推見至隱。首誅其意。以正人心。示天下爲公。不可以私亂也。其後公没未幾而嫡奔庶立。公子五爭兵革不息。其禍憐矣。亂之初生也。起于一念之不善。有國者所以必循天理。而不可以私欲滅之也。

漢文帝初卽位。淮南王長

高帝少子。孝文之弟。

自以爲最親。

時高

帝子。唯二人在。

驕蹇。數不奉法。上寬赦之。三年入朝。甚橫。從

上入苑獵。與上同輦。常謂上大兄。歸國益恣。不用漢法。六年謀反事覺。迺使使召至長安。丞相張蒼等雜

奏。長所犯不軌。當棄市。臣請論如法。制曰。朕不忍置法於王。其與列侯吏二千石議。列侯吏二千石臣嬰等曰。皆曰宜論如法。制曰。其赦長。長死罪。廢勿王。有司奏請處蜀嚴道。卽郵。於是盡誅所與謀者。迺遣長載以輜車。令縣次傳。爰盎諫曰。上素驕淮南王。不爲置嚴相傳。以故至此。且淮南王爲人剛。今暴摧折之。臣恐其逢霧露道死。陛下有殺弟之名。奈何。上曰。吾特苦之耳。今復之。長謂侍者曰。吾以驕不聞過。故至此。迺不食而死。縣傳者不敢發車封。至雍。雍令發之。以死聞。上悲哭。謂爰盎曰。吾不用公言。卒亡淮南王。盎

既失恩又
失刑

曰陛下遷淮南王欲以苦其志使改過有司宿衛不
謹故病死於是上廼解曰將奈何曰斬丞相御史以
謝天下廼可上即令丞相御史建諸縣不發封餽侍
者皆棄市以列侯葬淮南王于雍置守冢三十家後
封長子四人為侯民有作歌歌淮南王曰一尺布尚
可縫一斗粟尚可舂兄弟二人不相容上聞之曰昔
堯舜放逐骨肉蘇及其工皆堯同姓周公殺管蔡天下稱聖不
以私害公天下豈以為我貪淮南地邪廼追謚為厲
王置園如諸侯儀十六年上憐淮南王廢法不軌自
使失國早夭立王三子王淮南故地

臣按淮南王長之死非文帝意也方丞相御史
條奏其罪請論如法復下列侯二千石議又請
論如法于是始不獲已廢勿王且遷之蜀欲其
思過自改而已豈有意于殺之哉及其既死哀
矜愍悼既為誅不發封之吏又以禮葬之置守
冢家盡侯其諸子其後聞布粟之謠雖自知無
媿于天下然猶賜謚置園如諸侯儀帝于是可
謂得親親之誼矣雖然帝於待淮南則不得為
無過矣易曰童牛之牯音谷元吉言牛之童者角
未能觸而制之則為力也易方長之擅殺列侯

也。三年入朝殺辟陽侯審食其。固已桀驁難制矣。帝于此時

當使吏治其國而留之。長安選名儒通經術有

行誼者朝夕陪輔。道之以先王之訓典而威之

以漢家之明刑。幸而有悛則復使之國。否則或

徙之小邦。或降之通侯。長必悔艾。思有以自復

帝既赦而弗誅。又不聞有所訓勅。即使之歸國

于是益驕且橫。是陷長于惡也。其後不從賈生

之諫而輒王其諸子。則又失之。蓋長非無罪而

歿者也。帝誠憐之而侯其子亦足以奉祀矣。漢

列侯食其租稅而巳其力不能為亂。而乃瓜分淮南之壤。悉王其

此議甚正賈生不及也

三子。王則地大民衆其權可以為亂。正賈誼所謂擅仇人以危

漢之資。卒啓後來淮南衡山之禍。是于失之中

又重失焉。其視舜之于象。仁義兩至者為何如

邪。臣故謂後世不幸有處親戚之變者。唯當以

大舜為法。

唐太宗貞觀十年諸王荆王元景等皆太宗弟也之藩。上

與之別曰。兄弟之情。豈不欲常相共處邪。但以天下

之重。不得不爾。諸子尚可復有。兄弟不可復得。因流

涕。嗚咽不能已。

臣按太宗此言。其殆有感于隱巢之事乎。昆弟

至情雖不幸怵于利害。或有時而忘之。然天理之真。終有不可揜者。使能因此心之發而知夫天理之不可昧。則見之於事。必有克其實者矣。惜太宗之不能也。孟子謂有四端者。知皆擴而克之。太宗睠睠音眷于諸王之別。所謂惻隱之心。而不知所以克之。斯其可憾者與。

唐明皇帝素友愛。初卽位。爲長枕大被。與兄弟同寢。聽朝之暇。多從諸王游。在禁中拜跪如家人禮。飲食起居相與同之。於殿中設五幄。與諸王更處其中。謂之五王帳。宋王成器尤恭謹。未嘗議及時政。與人交

結。帝愈信重之。故讒間之言無自而入。

宋王成器。本明皇之兄。先

已立爲太子。明皇爲臨淄王。定內難。成器遂力辭儲位。睿宗許之。立臨淄爲太子。

范祖禹曰。文王孝於王季。故友于兄弟。睦于妯娌。

故慈于子孫。以及其家邦。至于鳥獸草木。無不被澤者。推此心而已矣。先王未有孝而不友。友而不慈者也。至于後世帝王。或能于此。則不能于彼。何哉。非其才不足以爲聖賢。不能舉斯心。加諸彼而已。明王以藩王有功。成器居嫡長。而能辭位。以授之。故明皇之心。篤于兄弟。蓋成器之行。有以養其友愛之心。是以能全其天性。而讒間之言無自入。

焉。嗚呼。苟能克是心。則仁不可勝用也。至于為人

父。則以讒殺其子。開元末。明皇以武惠妃之譖。廢太子瑛。鄂王瑤。光王琚。皆為庶

人。尋賜死。為人夫。則以嬖黜其妻。明王嬖武惠妃。廢王皇后。為人君。

則以非罪殄戮其臣下。明皇殺御史周子諒。是則不能克其

類也。苟不能克其類。則為善豈不出于利心哉。

以上論天理人心之正三長幼之序

大學衍義卷之八 終

大學衍義卷之九

宋 學士 真德秀 彙輯

明 史官 陳仁錫 評閱

格物致知之要一

明道術

天理人倫之正四 夫婦之別

禮記。孔子侍坐於哀公。哀公曰。敢問人道孰為大。對

曰。古之為政。愛人為大。所以治愛人。禮為大。所以治

禮。敬為大。敬之至矣。大昏為大。大昏。國君昏禮。大昏既至。冕

而親迎。親之也。親之也者。親之也。是故君子與敬為

愛人以德亦以禮

親捨敬是遺親弗愛不親弗敬不正。公曰：冕而親迎，不巳重乎？孔子愀然作色而對曰：合二姓之好，以繼先聖之後，以爲天地宗廟社稷之主，君何謂巳重乎？天地不合，萬物不生，大昏萬世之嗣也，君何謂巳重乎？天地合而后萬物興焉，夫昏禮萬世之始也，取於異姓，所以附遠厚別也。

易曰：正其本，萬物理失之毫釐，繆以千里，故君子慎始也。春秋之元，謂書元年元者始也，詩之關雎，禮之冠昏，易之乾坤，皆慎始敬終云爾。

臣按：禮傳數條，皆言昏媾之禮，凡人皆所當知。

况人君處至尊之位，其擇配也，將以繼先聖之後，爲天地宗廟社稷之主，其可不味孔子之言，以致謹重之意乎？

易坤文言曰：陰雖有美，含之以從王事，弗敢成也。地道也，妻道也，臣道也。地道無成，而代有終也。

臣按：陽者天道也，夫道也，君道也；陰者地道也，妻道也，臣道也。故在天道則乾始之，坤生之；陽主歲功而陰佐陽以成歲，在人道則夫主一家之事，而妻佐之；天子主天下之事，諸侯主一國之事，而后夫人佐之；君臣亦然，妻之與臣，雖有

國不蓄無益之臣美之不可已也如是夫

善美舍而晦之。從其事而不敢尸其功。亦猶地道代天終物。而成功則歸之天也。詳玩此指。則為人之妻者。其可以擅家之柄。為人之臣者。其可以擅國之柄。乎。書稱牝雞之晨。惟家之索。又稱臣而作福。作威玉食。則害于家。凶于國。其指一也。嗚呼。可不戒哉。

小畜卦名。畜止也。九三。輿說輻。夫妻反目。象曰。夫妻反目。不能正室也。

臣按程頤曰。三以陽爻居不得中。而密比於四。陰陽之情相求也。又暱比而不中。為陰畜制者

也。故不能前進。猶車輿說去輪輻。而不可行也。陰受制於陽者也。而反制陽。如夫妻之反目也。反目。謂怒目相視。不順其夫。而反制之。未有夫不失道。而妻能制之者也。三自處不以道。故四得制之。不使進。猶夫不能正其家室。故致反目也。臣觀自管柔闇之主。若唐高宗受制于武氏。不足恠也。隋文翊業之君。而亦受制於獨孤。何哉。由自處之不正故耳。自處不正。然後妻得制之。頤之言可以為永鑒也已。

歸妹。卦名。妹。少女之稱。歸。嫁也。此卦震上。象曰。歸妹。

震下。震長男。兌少女也。故曰歸妹。天理人倫之正四

大學衍義 卷之九
天地之大義也。天地不交則萬物不興。歸妹人之終始也。說以動。所歸妹也。征凶。位不當也。无攸利。柔乘剛也。

臣按歸妹卦體長男在上。少女在下。若得其正者。然震動也。兌說也。故程頤謂以說而動。未有不失正者。又曰。男女有尊卑之序。夫婦有倡隨之禮。此常理也。苟不由常正之理。徇情肆欲。惟說是動。則夫婦瀆亂。男牽欲而失其剛。婦狃說而忘其順。如歸妹之乘剛是也。所以凶無所往而利也。夫陰陽之配合。男女之交遇。理之常也。

然從欲而流放。不由義理。則淫邪無所不至。傷身敗德。豈人理哉。歸妹之所以凶也。臣謂乘者。陵跨之謂。柔乘剛。婦乘夫。此逆理亂常之事。故聖人深以為戒云。

記。郊。特牲。婦人從夫者也。幼從父兄。嫁從夫。夫死從子。夫也者。夫也。猶丈夫也。夫也者。以知帥人者也。知與智同。

家語。孔子之書。曰。女子者。順男子之教。而長其理者也。是故無專制之義。而有三從之道。

臣按。婦者。坤道也。故以柔順為貴。而無專制之義。夫者。乾道也。故以剛健為貴。而有帥人之智。

帥人者謂其剛明果斷可以統御乎人也。士大夫則統制一家。諸侯則統御一國。天子則統御天下。無二道也。為婦而剛彊則婦不婦矣。為夫而柔弱則夫不夫矣。夫也者夫也。謂其當盡丈夫之道也。孟子謂無違夫子以順為正者。妾婦之道。至於居廣居立正位行大道而富貴貧賤威武所不能移奪者。然後謂之大丈夫。於此可見夫與婦之分矣。

以上論天理人倫之正四

大禹謨曰。后克艱厥后。后君也。艱難也。臣克艱厥臣。政乃乂。

黎民敏德。

定公問一言而可以興邦有諸。孔子對曰言不可以若是其幾也。幾期也。人之言曰為君難為臣不易。如知為君之難也不幾乎一言而興邦乎。曰一言而喪邦有諸。孔子對曰言不可以若是其幾也。人之言曰予無樂乎為君。唯其言而莫予違也。違逆也。如其善而莫之違也不亦善乎。如不善而莫之違也不幾乎一言而喪邦乎。

臣按大禹言君臣之道蔽之以克艱之一言可謂至矣。蓋以為艱則存敬畏之心以為易則啓

驕逸之志。此治亂安危之所自分也。孔子告定公之言。其與大禹若出一揆。萬世君臣之藥石也。言不可以若是其幾者。謂未可若是必期其効也。然知為君之難。則邦必興。唯予言而莫敢違。則邦必喪。是又必然而可期者也。子思之告衛侯曰。君之國事將日非矣。君出言自以為是。而卿大夫莫敢矯其非。卿大夫出言自以為是。而士庶人莫敢議其非。此所謂唯予言而莫予違也。苟如是。未有不亡者。嗚呼。可不戒與。

益稷

虞書篇名

帝庸作歌曰。勅天之命。惟時惟幾。勅。戒也。幾。微也。

乃歌曰。股肱喜哉。元首起哉。

股肱。謂臣。元首。謂君。

百工熙哉。

熙。廣也。

也。臯陶拜手稽首。颺言。

拜手。首至手。稽首。首至地。言盡敬于君。大言而疾。曰。颺。

曰。念哉。率作興事。

率。總率也。

慎乃憲。

憲。法也。

欽哉。

欽。敬也。

屢省。

乃成。欽哉。乃賡載歌。

賡。續也。載。歌也。

曰。元首明哉。股肱良哉。

庶事康哉。又歌曰。元首叢脞哉。

叢脞。煩碎也。

股肱惰哉。

萬

事隳哉。隳。壞也。

成于樂此帝庭之盛樂也

臣按此章繫於命夔典樂之後。蓋當是時。治定功成。禮樂大備。和氣浹于天壤之間。鳳儀獸舞。有不召自至者。帝舜則曰。天命靡常。可戒而不可恃也。真情所發。見于歌詠。唯時者。謂無時而

不戒也。惟幾者。謂無微而不戒也。天道難諶。理亂安危。相為倚伏。斯須敬畏之不存。則怠荒之所自起。毫髮幾微之不察。則禍亂之所自生。帝將作歌。先言所以歌之意也。帝之意責成于臣。故謂股肱喜。然後元首起。而百官之事熙焉。喜謂樂於有為。起謂有所作興也。臯陶之意則歸重于君。謂事雖作于百官。而總率作興者君也。法度之已定者。不可不謹守之。事功之已成者。不可不數省之。守之不謹。則定者壞。省之不數。則成者虧。敬哉敬哉。不可忽也。此亦先言欲歌

喜字看得
遠大

之意也。於是續成其歌曰。元首明則股肱良。而庶事康。又歌曰。元首煩碎。則股肱惰。而萬事隳。范祖禹嘗論之曰。君以知人為明。臣以任職為良。君知人。則賢者得行其所學。臣任職。則不肖者不得苟容於朝。此庶事所以康也。若夫君行臣職。則叢脞矣。臣不任君之事。則惰矣。此萬事所以隳也。斯言得之。然帝之歌。本為勅天命而作。君臣唱和。乃無一語及天者。修人事所以勅天命也。後之人主宜深體焉。

自克艱以下皆言君臣之道

洪範

周書篇名。箕子作也。

惟辟作福

惟獨也。辟君也。福謂慶賞之類。

惟辟作威

威謂刑罰之類。

惟辟玉食

玉食謂珍貴之食。

臣無有作福作威玉食

臣之有作福作威玉食其害于而家凶于而國

而汝也。

人用側頗辟

人謂有位之人。側頗辟皆不平不正之意。

民用僭忒

僭謂僭上。忒差也。

也

臣按此箕子為武王陳萬世君臣之大法也。福

威者上之所以御下。玉食者下之所以奉上也。

曰惟辟者戒其權不可下移。曰無有者戒其臣

不可上僭也。夫君臣上下之分如天冠地履之

不可易。臣而福威則盜上柄矣。臣而玉食則僭

上之奉矣。大夫為此則害于家。諸侯為此則凶

于國。臣民尤而效之亦將傾邪而妄作。僭忒而

踰分矣。孟子所謂不奪不饜者理固然也。或謂

吳楚僭天子。魯之三家嘗僭諸侯。不聞其害與

凶何邪。曰惠迪吉。從逆凶。順乎道即吉。逆乎道

則凶也。臣而僭上即所謂害。即所謂凶也。况吳

楚之篡殺相尋。而季孟之家臣繼叛。又非凶害

而何。吁。洪範九疇。箕子受之大禹。大禹受之于

天。片言隻辭。莫非天理。而可違乎。以此坊民。猶

有竊弄威福如齊田氏。選物上第。盡歸私室。如

漢董賢者

詩稗兮鄭國風刺忽也昭公名君弱臣彊不倡而和也稗

兮稗兮風其吹女叔兮伯兮倡予和女稗兮稗兮風

其漂女漂猶飄也叔兮伯兮倡予要女要法也

臣按春秋傳昭公之立祭仲用事所謂臣強者

指祭仲而言也君尊臣卑天下之定分卑者宜

弱而反強者由尊者當強而反弱也尊者何以

弱柔懦而不自立怠惰而不自振此其所以弱

也君既弱矣威福之權必有所歸此臣之所以

強也君倡臣和天下之常理君既弱不能司出

令之權而其臣自相倡和而不稟于君稗兮稗

兮風其吹女諸大夫處強臣之中猶稗之遇風

危墜而不能自保也於是叔伯相語自為倡和

自結黨與以為避禍之計蓋知上之不足賴也

國勢至此所謂吾末如之何也已矣為人君者

其可不以乾健自勵也哉

狡童刺忽也不能與賢人圖事權臣擅命也彼狡童

兮不與我言兮維子之故使我不能餐兮彼狡童兮

不與我食兮維子之故使我不能息兮

臣按稗兮之刺曰臣強而已至此則一國之權

盡歸祭仲。生殺予奪。仲得顯之。其強又益甚矣。夫天下未嘗無賢。雖權臣用事之時。亦必有不肯阿附者。人君能即而圖之。其勢猶有可回之理。若齊之權在田氏。而有晏嬰。使景公能與嬰圖之。田氏未必能遂其篡國之志。魯之權在季氏。而有子家羈。使昭公能與羈圖之。季氏未必能成其逐君之謀。二國之權不可以復收。由二臣之言不見于用也。此詩蓋當時賢者所作。賢者不見。遇於君。而無自絕之意。故雖不與言。不與食。而幽憂憤切。至于不能餐。不能息焉。其心

之忠厚何如哉。使昭公能與斯人圖之。必將有以處此。而昭公莫之能也。未幾祭仲得以竊廢立之權。遂忽如棄梗。置突如易棋。突。厲也。其漸非一日矣。先儒以目君狡童為非禮。臣以為此發憤怒罵之辭。辭雖不遜。而其心則至惓惓也。讀者毋以辭害意云。

孔子曰。天下有道。則禮樂征伐自天子出。天下無道。則禮樂征伐自諸侯出。自諸侯出。蓋十世希不失矣。也。希。少也。自大夫出。五世希不失矣。陪臣執國命。陪臣。大夫之家也。自士出。三世希不失矣。天下有道。則政不在大夫。天下有

大學衍義 卷之六
道則庶人不議

臣按是時季氏以大夫而專魯國之政陽虎以家臣而專季氏之政孔子之言蓋傷之也天無二日國無二王尊無二上天下之事惟天子得專之故天下有道則禮樂征伐自天子出而諸侯不能干焉天下無道則天子不能有其柄而諸侯得以竊之矣諸侯猶不可專况大夫乎大夫猶不可專况家臣乎春秋之世齊晉秦楚迭主夏盟禮樂征伐不出于天子世變至是蓋可傷矣未幾而諸國大夫專權自用禮樂征伐又

不出於諸侯既而家臣竊弄而政令復不出於大夫名分陵夷舛逆日甚其可傷益甚焉然非道而得亦必以非道而失逆理愈甚則失之愈速故諸侯竊天子之柄少有十世而不失者自餘則或五世或三世少不失者以理言之大槩如此曷若三代盛時天子之下以至家臣各安其分歷數百年而無禍哉既又言天下有道則政不在大夫天下有道則庶人不議蓋是時諸侯之政多在大夫如魯之三季晉之六卿齊之田氏皆以人臣專國而國人公議皆所不與故

士大夫不知此義所以自存者危矣故曰君子安其身而后動

重言之以見政在大夫決非可久之道也。自秦罷侯置守諸侯不得以擅天子之事宜若海內之勢歸於一尊而內重之執成當國用事之臣又得以竊其柄如漢之莽操魏之師昭至于篡國莽之禍及其身操始三傳而司馬氏竊取之司馬氏再傳而諸王五胡兵難相尋去亡無幾質諸先聖之言殆若符契吁可戒哉

孔子曰祿之去公室五世矣政逮於大夫四世矣故

夫三桓之子孫微矣

三桓者季氏叔孫氏孟氏皆桓公之子故曰三桓

臣按此章專為魯而言也魯自文公薨公子遂

殺子赤立宣公

赤嫡也宣公庶也

而君失其政至此歷

五公矣自季孫宿專國政歷四世至桓子而為

陽虎所執夫祿去公室而政歸大夫大夫之執

宜益強也而三家之子孫乃反微弱而不振何

邪蓋以臣僭君者逆理亂常之事其能久乎善

乎先儒蘇軾之說曰強生於安安生於上下之

分定今諸侯大夫皆陵其上則無以令其下矣

故皆不久而失之也嗚呼其亦可為後世人臣

顯國者之戒歟

以上言君臣之名分雖嚴而上下之交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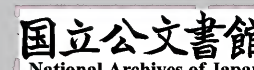
可無禮。故以君使臣之禮繼之。

定公問君使臣。臣事君。如之何。子曰。君使臣以禮。臣事君以忠。

臣按。君以敬待其臣。是之謂禮。臣以誠事其君。是謂之忠。二者皆職分所當然。非相為偽也。然君使臣以禮。則臣事君以忠。亦理之必然也。意者定公之於使臣。容有未能盡禮者。故孔子以是告之。而語意渾然。又若非有為而發者。此其所以為聖人之言與。

孟子告齊宣王曰。君之視臣。如手足。則臣視君如腹心。君之視臣。如犬馬。則臣視君如國人。君之視臣。如土芥。則臣視君如寇讐。王曰。禮為舊。君有服。何如斯可為服矣。曰。諫。行言聽。膏澤下于民。有故而去。則君使人導之出疆。又先於其所往。去三年不反。然後收其田里。此之謂三有禮焉。則臣視君如國人。君之視臣如土芥。則臣視君如寇讐。王曰。禮為舊。君有服。何如斯可為服矣。曰。諫。行言聽。膏澤下于民。有故而去。則君使人導之出疆。又先於其所往。去三年不反。然後收其田里。此之謂三有禮焉。

君如腹心。君之視臣如犬馬。則臣視君如國人。君之視臣如土芥。則臣視君如寇讐。王曰。禮為舊。君有服。何如斯可為服矣。曰。諫。行言聽。膏澤下于民。有故而去。則君使人導之出疆。又先於其所往。去三年不反。然後收其田里。此之謂三有禮焉。則臣視君如國人。君之視臣如土芥。則臣視君如寇讐。王曰。禮為舊。君有服。何如斯可為服矣。曰。諫。行言聽。膏澤下于民。有故而去。則君使人導之出疆。又先於其所往。去三年不反。然後收其田里。此之謂三有禮焉。



臣按戰國之君以爵祿奔走士大夫無復遇臣之禮其臣亦懷利苟從無復事君之忠故孟子以此深警齊王也。魯穆公問於子思曰為舊君反服古與。子思曰古之君子進人以禮退人以禮故有舊君反服之禮也。今之君子進人若將加諸膝退人若將墜諸淵毋為戎首不亦善乎。又何反服之有。孟子之告齊王即子思之告穆公者也。然其辭益峻切矣。揆諸前章孔子之言可以見聖賢氣象之分。雖然孟子為齊王言則然也。而所以自處則不然也。千里見王不遇

此亦非君子之言

故去而三宿出晝齊邑名未嘗有悻悻之心猶幸

王之一寤而追已也。曷嘗以寇讎視其君哉。故曰孟子為齊王言則然而所以自處則不然也。

以上總言君臣交際之禮

明道術

天理人倫之正四君使臣之禮

鹿鳴詩小雅之篇名周文武時詩燕羣臣嘉賓也。既飲食之又實

幣帛筐篚以將其厚意。然後忠臣嘉賓得盡其心矣。

其一章曰。呦呦鹿鳴呦呦和聲也食野之苹苹今蘋蒿也我有

嘉賓。鼓瑟吹笙笙瑟燕樂也吹笙鼓簧吹笙之時鼓簧中之簧承筐

是將筐篚屬所以行幣帛也。承以藉之。匪以貯之。人之好我。示我周行。周行。大道也。

臣按詩之所謂嘉賓。指群臣之與燕者也。於朝則曰君臣。於燕則曰賓主。先王以禮使臣之厚也。如此鹿食苹。則相呼呦呦焉。而樂。君臣賓主之相樂。亦猶是也。夫君之資于臣。主之資于賓。果為何事哉。欲聞道義而已。故飲食以享之。琴瑟以樂之。幣帛以將之。則庶乎好愛我而示我以道矣。夫賢者豈以幣帛飲食為悅哉。婚姻不備。則正女不行。禮樂不備。則賢者不處。故必如

是。然後示我以道焉。此詩凡三章。皆叙燕樂嘉賓之意。今姑摘首章以見先王之待其臣如此。士之死職宜矣。中庸曰。體群臣則士之報禮重。詎不信夫。

禮記曰。君子式黃髮。君子。謂人君也。人君乘車。有所敬。則憑其軾。故武王式商容之閭。黃髮。老人也。下卿位。卿位。卿之朝位。君出過之。而上車。入未至而下車。

臣按式黃髮所以敬老。下卿位所以尊賢。古者不卑其臣也。如此漢世待宰相。御坐為起。在輿為下。或其遺意與。

國君不名。卿老世婦。卿老。上卿也。上卿貴。故曰卿老。世婦。兩媵也。

臣按國君之貴卿老世婦皆其臣妾而不名之
所以示敬也漢世待大臣之有勲德者贊拜不
名意本如此

五官之長曰伯謂為三公者其擯於天子曰天子之吏相擯

辭之天子同姓謂之伯父異姓謂之伯舅稱之以父與舅親視之辭

也九州之長入天子之國曰牧每一州之中天子選諸侯之賢者以為之

也天子同姓謂之叔父異姓謂之叔舅

臣按古者天子待公侯之禮親之尊之至于如
此既後世有間矣

禮記卿大夫疾君問之無算言屢往無數也士壹問之君子

卿大夫比葬不食肉比卒哭不舉樂為士比殯不舉

樂比及也卒哭葬後之祭殯歛也

儀禮坐撫當心要節而踊此君臨臣喪之儀撫謂撫其尸也

春秋傳晉荀盈卒未葬晉侯飲酒樂膳宰屠蒯趨入

曰君之卿佐是謂股肱股肱或虧何痛如之

臣按古者君視臣如手足故其疾也憂之至焉
其死也卹之至焉禮記而下三條可見其略而
鄉黨亦有君視臣疾之文曰東首加朝服拖紳
則疾而見君之禮也衛有太史柳莊社稷之臣
也獻公聞之死釋祭而弔之荀盈未葬而晉侯

飲樂則屠剗以為譏。世降春秋間愛且敬猶若此。三代之盛從可知矣。古道既淪斯禮掃地。然唐太宗之於房，魏三臣其疾也。憂惻之其亡也。愍悼之極君臣終始之遇。杜如晦疾篤。上自臨視。既薨。上每得佳物輒思如晦。遣賜其家。久之。語及如晦。必流涕。後忽夢如晦若平生。勅所御饌往祭。房玄齡疾篤。上令肩輿上殿。至御座側乃下。相對流涕。因留宮中。小愈則喜形于色。加極則憂悴。病篤上自臨視。握手與訣。悲不自勝。魏徵寢疾。上與太子同至其第。撫之流涕。問所欲言。後數日上夢徵若生平。及旦而奏徵薨。而於張公謹之歿。雖辰日不為之輟哭。視古蓋庶幾焉。太宗亦賢矣哉。

漢文帝時賈誼上疏曰。人主之尊譬如堂。群臣如陛。

衆庶如地。故陛九級上。廉遠地則堂高。級等也。廉則隅也。廉陛亡級。廉近地則堂卑。高者難攀。卑者易陵。理執然也。故古者聖王制為等列。內有公卿大夫士。外有公侯伯子男。然後有官師小吏。延及庶民。等級分明。而天子加焉。故其尊不可及也。里諺曰。欲投鼠而忌器。此善諭也。鼠近於器。尚憚不投。恐傷其器。况貴臣之近主乎。廉耻禮節以治君子。故有賜死而無戮辱。是以黥劓之臯不及大夫。以其離主上不遠也。禮不敢齒君之路馬。蹙其芻者有罰。見君之几杖則起。遭君之乘車則下。入門則趨。君之寵臣雖有過。刑戮之臯不

加其身者尊君之故也。此所以為主。主豫遠不敬也。所以體貌大臣而厲其節也。今自王侯三公之貴。皆天子之所改容而禮之也。古天子之所謂伯父伯舅也。而令與衆庶同黥劓。笞。馮。棄市之法。然則堂不無陛乎。廉耻不行。大臣無迺握重權大官。而有徒隸無耻之心乎。又曰。主上遇其大臣。如遇犬馬。彼將犬馬自為也。頑頓音鈍無耻。集音纈正音纈詬無節集謂無志分廉耻不立。且不自好。苟若而可。故見利則逝。見便則奪。主上有敗。則因而挺取也之矣。主上有患。則吾苟免而已。立而觀之耳。有便吾身者。則欺賣而利。

之耳。人主將何便於此。又曰。古者大臣有坐不廉而廢者。不謂不廉。曰簞簞不飾。坐汗穢淫亂。男女無別者。不曰汗穢。曰惟薄不脩。坐罷音疲軟不勝任者。不謂罷軟。曰下官不職。故貴大臣定有其辜矣。猶未斥然。正以諱音呼之也。尚遷就而為之諱也。遇之有禮。故群臣自喜音喜。嬰以廉耻。故人矜節。行上設廉耻禮義。以遇其臣。而臣不以節行報其上者。則非人類也。故化成俗定。則為人臣者。主耳忘身。國耳忘家。公耳忘私。利不苟就。害不苟去。唯義所在。上之化也。故父兄之臣。誠死宗廟。法度之臣。誠死社稷。輔翼之臣。誠死

大學衍義 卷之九
君上守圉扞敵之臣誠死城郭故曰聖人有金城者此物此志也彼且爲我死故吾得與之俱生彼且爲我亡故吾得與之俱存夫將爲我危故吾得與之皆安顧行而忘利守節而伏羲故可以託不御之權可以寄六尺之孤此厲廉耻行禮誼之所致也

臣按臯陶賡歌而舜拜之益進昌言而禹拜之周公獻卜而成王拜之古者聖帝明王以禮遇其臣者蓋若此自秦而後尊君卑臣之禮日以益甚於是君之於臣直謂名位足以牢籠之祿利足以鼓舞之臣不能無求於我而我可以無

藉于臣君亢然自尊於上如天地神明之不可親臣退焉自卑于下如僕隸趨走之唯恐後上下之情以乖隔而亂亡之禍至易之所謂上下不交而天下無邦者也故因孔子使臣以禮之言上引周詩下及賈誼之論以見君之待臣不可不以禮云

以上論天理人倫之正四

大學衍義卷之九 終

大學衍義卷之十

宋 學士 真德秀 彙輯

明 史官 陳仁錫 評閱

格物致知之要一

明道術

天理人倫之正四 臣事君之忠

子曰君子之事君也。進思盡忠。退思補過。將順其美。

將猶承也。匡救其惡也。匡正也。故上下能相親。

臣按。進謂入見其君。則思盡已之忠。退謂出適私室。則思補君之過。無一時一念之不在君也。

意者勿欺
之道虧乎

有善焉承順之使之益進於善有惡焉正救之使之潛銷其惡此愛君之至者也臣以忠愛而親其君君亦諒其忠愛而親之非古管盛時臣主俱賢無此氣象也後世人臣有盡其忠愛而君反以為仇者吁可歎哉

子路問事君子曰勿欺也而犯之

犯者犯顏之謂非陵犯之犯也

臣按偽言不直謂之欺直言無隱謂之犯欺與犯正相反故夫子之告子路使勿欺而犯之以全其事君之直戒其欺君之偽也禮記謂事君有犯而無隱與此略同

子曰所謂大臣者以道事君不可則止

臣按道者正理也大臣以正理事君君之所行有不合正理者必規之拂之不苟從也道有不合則去之不苟留也或謂不合則去毋乃非愛君之意乎曰此所以為愛君也君臣之交蓋以道合非利之也道不合而弗去則有苟焉徇利之志是使君輕視其臣謂可以利籠絡之也君而輕視其臣何所不至惟大臣者能以道為去就足以起其君敬畏之心敬畏之心存而後能適道臣故謂不合而去乃所以為愛君也

孟子將朝王齊宣王也王使人來曰寡人如就見者也有

寒疾不可以風朝將視朝不識可使寡人得見乎對

曰不幸而有疾不能造朝明日出弔於東郭氏東郭氏魯大夫其家有喪

故孟子弔之公孫丑孟子弟子曰咎者辭以病今日弔

或者不可乎曰昔者疾今日愈如之何不弔王使人

問疾醫來孟仲子孟子之從兄弟學於孟子者也對曰咎者有王命

有采薪之憂古者有疾自稱曰不能采薪謙辭也不能造朝今病小愈

趨造于朝我不識能至否乎使數人要於路曰請必

無歸而造于朝不得已而之景丑氏宿焉景丑氏齊大夫景

丑即景丑氏曰內則父子外則君臣人之大倫也父子主

恩君臣主敬丑見王之敬子也未見所以敬王也曰

孟子言惡歎辭是何言也齊人無以仁義與王言者豈以

仁義為不美也其心曰是何足與言仁義也云爾則

不敬莫大乎是我非堯舜之道不敢陳于王前故齊

人莫如我敬王也

臣按孟子是時在賓師之位故其君有就見之

禮宣王託疾而要其朝敬賢之心不篤故孟子

亦託疾而不往也景子但知聞命奔走為敬其

君不知以堯舜之道告其君者乃敬之大者也

僕隸之臣唯唯承命外若敬其君然心實薄之

以賓師之禮自處正是堯舜之道

曰。是何足與言仁義。此不敬之大者也。齊人之敬君以貌。孟子之敬君以心。故曰齊人莫如我敬王也。

孟子曰。責難於君。謂之忠。陳善閉邪。謂之敬。吾君不能謂之賊。

其臣不能則自賊

范祖禹曰。人臣以難事責於君。使其君為堯舜之君者。尊君之大也。開陳善道以禁閉君之邪心。唯恐其君或陷於有過之地者。敬君之至也。謂其君不能行善道而不以告者。賊害其君者也。

孟子曰。人不足與適也。適音謫。義亦同。政不足聞也。聞猶惟非也。

正其心則人政皆在莫不正之中上治無形此謂大人

大人為能格君心之非也。君仁莫不仁。君義莫不義。君正莫不正。一正君而國定矣。

臣按程頤曰。天下之治亂繫乎人君之仁不仁耳。心之非即害于政。不待乎發之于外。管者孟手三見齊王而不言事。曰我先攻其邪心。心既正而後天下之事可得而理也。夫政事之失用人之非。知者能更之。直者能諫之。然非心存焉。則事事而更之。後復有其事。將不勝其更矣。人而去之。後復用其人。將不勝其去矣。是以輔相之職必在乎格君心之非。然後無所不正。而

欲格君心之非者。非有大人之德。則亦莫之能也。而故侍講張栻亦曰。格之為言。感通至到也。書曰。格于上帝。蓋君心之非。不可以氣力勝。必也感通至到。而使之自消靡焉。所謂格也。臣謂頤棧之言。深得孟子本指。故略著于此云。

孟子曰。君子之事君也。務引其君以常道。志于仁而已。

臣按。孟子此言。蓋謂事君者不在用兵廣地。而在于善其君之身心。當道謂其動合于理也。志仁。謂心在于仁也。君之所行皆合乎理。而其心

常在於仁。則雖土地之狹。不害於興。湯文所以由七十里百里而王天下也。君之所行不合乎理。而其心不在於仁。則雖土地之廣。不能保其有。楚之所以六千里而為讎人役也。然道之與仁。非有二也。以事之理而言。則曰道。以心之德而言。則曰仁。孟子告齊梁諸君。一曰仁。二曰仁。正欲其志於此也。心存於仁。則其行無不合道矣。事君者其可不知此。

春秋傳。齊景公至自田。晏子侍。晏子。名嬰。字平仲。齊之賢大夫。子猶馳至造焉。子猶。梁丘據也。齊嬖臣。字子猶。公曰。唯據與我和夫。晏子

對曰據亦同也。焉得為和。公曰和與同異乎。對曰異。

和如羹焉。水火醯醢鹽梅以亨魚肉。亨與烹同。言用六物煮魚肉以

為食燁之以薪。燁音戰。猶然也。宰夫和之。和去聲。調也。以洩其過。

言洩去其味之過者。君子食之以平其心。君臣亦然。君所謂可

而有否焉。臣獻其否以成其可。君所謂否而有可焉。

臣獻其可以去其否。是以政平而不干。民無爭心。故

詩曰亦有和羹。既戒且平。醲假無言。醲總也。假大也。時靡有

爭。此商頌烈祖之篇。本言祭事。晏子引之以為如和羹之既戒備。既均平。則摠大政不待于言。而時人

自無今據不然。君所曰可。據亦曰可。君所曰否。據亦

曰否。若以水濟水。誰能食之。言只用水而不以醯醢鹽梅和之。則不可食也。

若琴瑟之專一。誰能聽之。琴瑟皆樂也。必有五音十

專用一音一律。則不可聽矣。同之不可也如是。

臣按古者盛時。明良會聚。不惟都俞。而有吁咈

焉。曰都曰俞者。相可之謂也。曰吁曰咈者。相否

之謂也。惟其可否相濟。所以為唐虞之治。衛侯

言事自以為是。而羣臣和之。若出一口。所以致

亂亡也。後之人主。有所欲為。率惡人之已異。曰

此沮吾之事也。不知以否濟可。乃所以成吾事。

而何沮之云。惟斟酌劑量於可否之間。如和羹

然。期于適口而已。則其異也。乃所以為同。而其

忤也。適以為順。吁。人主於晏子之言。可不深味也哉。

漢汲黯為主爵都尉。列于九卿。其諫犯主之顏色。上方招文學儒者。上。漢武。帝也。上曰。吾欲云云。言欲施仁義也。黯對

曰。陛下內多欲而外施仁義。奈何欲効唐虞之治乎。上怒。變色而罷朝。公卿皆為黯懼。上退謂人曰。甚矣

汲黯之戇也。戇。謂愚直也。羣臣或數黯。數。責也。謂責其太直。黯曰。天子置公卿輔弼之臣。寧令從諛承意。陷主于不誼乎。

且已在其位。縱愛身。奈辱朝廷何。黯病。嚴助為請告。嚴助亦時近官。上曰。汲黯何時人也。曰。使黯任職居官。亡以

有過。人。喻。與。愈。然。至。其。輔。少。主。守。成。雖。自。謂。賁。育。弗。能。奪。也。孟賁。夏育。古勇士也。上曰。然。古。有。社。稷。之。臣。如。汲。黯。近。之。矣。

臣按。人臣之義。以忠直為本。故上取孔孟之言。下迄汲黯之事。欲人君知盡言極論者。乃所以為尊君。為親上。不惟容之。而又當用之也。從諛承意者。乃所以為欺君。為慢上。不惟察之。而又當遠之也。汲黯之直。武帝以為近于古社稷臣。而卒不能用。公孫弘輩乃寵任始終焉。蓋帝之心。以佞邪為適已。而不知其益已之疾也。以忠

直為拂已而不知其成已之德也。臣故著此以
為來者之戒

以上論天理人倫之正四

明道術

天理人倫之正五

朋友之交

伐木

亦小雅篇名。周文武時詩。燕朋友故舊則作之。

燕朋友故舊也。自天子

至于庶人。未有不須友以成者

也。須待

親親以睦

此一語指

上篇常棣而言

友賢不棄。不遺故舊。則民德歸厚矣。其一章

曰。伐木丁丁

伐木相應之聲

鳥鳴嚶嚶

鳥鳴相和之聲

出自幽谷。遷

于喬木

喬。高也。

嚶其鳴矣。求其友聲。相彼鳥矣

相視也。猶

求友聲。矧伊人矣。不求友生。神之聽之。終和且平。

臣按鹿鳴之詩曰。燕羣臣嘉賓。是以臣為賓也。

伐木之詩曰。燕朋友故舊。是以臣為友也。以臣

為賓。敬已至矣。以臣為友。敬益至焉。故序者謂

雖天子必須友以成。得其指矣。伐木非獨力而

成。故曰丁丁。以其聲之相應也。鳥非獨鳴而和

故曰嚶嚶。以其聲之相求也。伐木微事。且猶相

應。人其可無友乎。鳴鳥微類。且猶相求。人其可

無友乎。友之相須。其重如此。故質之神明。欲其

有和平而無乖戾也。玩其詩。止見為人之求友

而不見為君之求臣蓋先王樂道忘勢但知有朋友相須之義而不見有君臣相陵之分故也詩凡三章皆言燕樂之義二章曰既有肥羜以速諸父又曰既有肥牡以速諸舅諸父者朋友之同姓而尊者也諸舅者朋友之異姓而尊者也三章曰籩豆有踐兄弟無遠兄弟者朋友之同儕者也夫以天子之貴而尊其友曰父曰舅親其友曰弟曰兄此其為尊德樂道之至也夫此其所以為有周之盛也夫

萬章問曰

萬章孟子弟子

敢問友孟子曰不挾長

挾謂持也長謂年也

不挾貴

貴謂名位之尊

不挾兄弟而友友也者友其德也不

可以有挾也

孟獻子百乘之家也

孟獻子魯賢大夫仲孫蔑也百乘之家

家謂大夫食邑可出車百乘

有友五人焉樂正襄牧仲

二賢人名

其人則予忘之矣獻子之與此五人者友也無獻子之

家者也此五人者亦有獻子之家則不與之友矣非

惟百乘之家為然也雖小國之君亦有之費惠公曰

費小國也惠謚

吾與子思則師之矣

子思孔子伋之字

吾於顏般則友

之矣王順長息則事我者也

顏般王順長息皆賢人名

非惟小國

之君為然也雖大國之君亦有之晉平公之於亥唐

也

平公晉君亥唐賢臣

人云則入坐云則坐食云則食

此言平公造之

唐言入公雖疏食菜羹未嘗不飽蓋不敢不飽也設

食而公飽之也然終于此而已矣終于此謂其止如是弗與共天位也

弗與治天職也弗與食天祿也士之尊賢者也非王

公之尊賢也舜尚見帝尚上也帝館甥于貳室亦饗舜

迭為賓主館舍也禮妻父曰外舅謂我舅者吾謂之甥堯以女妻舜故謂之甥貳室副宮也堯

舍舜于副宮而就饗其食是天子而友匹夫也用下敬上謂之貴

貴用上敬下謂之尊賢貴貴尊賢其義一也

臣按孟子謂自天子至大夫皆有友賢之義然

知友賢而未知用賢則猶未也蓋位者天位所

以處賢者也職者天職所以命賢者也祿者天

祿所以養賢者也三者皆天所以待賢人使治

天民者也而晉平公之于亥唐特虛尊之而已

未嘗處之以位命之于職食之以祿也此豈王

公尊賢之道哉必如堯之于舜然後為盡友賢

之道矣夫貴貴尊賢其理本一然戰國之世人

但知貴貴而不復知尊賢故孟子歷叙友賢之

事而終欲以堯為法焉以堯之聖猶賴友以自

輔而尊之如此則伐木求友之義信雖天子不

可忘也

萬章問曰庶人召之役則徃役君欲見之召之則不

往見之何也。曰：往役義也。往見不義也。往役者庶人之職不往見
者禮且君之欲見之也何為也哉。曰：為其多聞也。為其賢也。曰：為其多聞也。則天子不召師而况諸侯乎。
為其賢也。吾未聞欲見賢而召之也。繆公亟見于子思。曰：繆公亟見于子思。曰：古之人有言曰：事之云乎。豈曰友之云乎。子思之不悅也。豈不曰：以位則子君也。我臣也。何敢與君友也。以德則子事我者也。奚可以與我友。千乘之君求與之友而不可得也。而况可召與。

臣按：孟子此章又明賢者以道自重，諸侯不得

而友之義

天下有達尊三：爵一，齒一，德一。朝廷莫如爵，鄉黨莫如齒。輔世長民莫如德。惡得有其一以慢其二哉。故將大有為之君，必有所不召之臣。欲有謀焉，則就之。其尊德樂道，不如是不足與有為也。故湯之于伊尹，學焉而後臣之。故不勞而王。桓公之于管仲，相學焉而後臣之。故不勞而霸。先就學師之也。後今
齊天下地醜德齊。醜類也。莫能相尚。無他，好臣其所教，謂聽從于已者而不好臣其所受教。所從受教者湯之于伊尹，桓公之于管仲，則不敢召。管仲且猶不可召，而况

不為管仲者乎。管仲伯者之佐猶不可召。孟子學記篇名。

君之所不臣於其臣者二。當其為尸則弗

臣也。尸祭主也。說吧見前。當其為師則弗臣也。大學之禮雖詔

於天子無北面所以尊師也。詔告也。非面臣禮為師弗臣故無北面。

臣按此二條又明王者有師臣之義不特友之

而已。湯之于伊尹文武之于太公望成王之于

周公皆師之者也。故仲虺之誥曰能自得師者

王而傳亦有師臣友臣僕臣之別焉。後世之君

其能友臣者已不多得。惟漢高帝之于子房光

武之于嚴子陵昭烈之于孔明庶幾近之。若漢

明章雖以師禮待其臣然所傳者特章句之業

非三王四代之所謂師也。至于僕隸之臣諾諾

唯唯則無世不有。君日以驕臣日以諂此所以

多亂而鮮治也歟。

以上論天理人倫之正五

二簡天

無世

大學衍義卷之十一

宋 學士 真德秀 彙輯

明 史官 陳仁錫 評閱

格物致知之要

明道術

吾道源流之正

堯曰。咨爾舜。天之歷數在爾躬。允執其中。舜亦以命

曰曆數則中之義顯然而數即理也匪獨易也

湯建中于民。

孟子曰。湯執中。

臣按堯舜禹湯數聖相傳惟一中道中者何其命出於天地民受之以生者也其理散於事事物物之間莫不有當然一定之則不可過不可不及是所謂中也聖人迭興以此為制治之準的曰執者操之以揆事也曰建者立之以範民也其體則極天理之正是名大中其用則酌時措之宜是名時中聖賢傳授道統此其首見於經者然必於危微精一用其功然後有以為執中之本惟

聖明參玩焉見前第五卷

此章書言中

惟敷錫庶民所以為皇極

洪範周書篇名五皇極洪範九疇皇極居五皇君也極至也皇建其有極歛

時五福五福壽富康寧攸好德考終命也用敷錫厥庶民敷布也錫與也庶眾

也惟時厥庶民于汝極錫汝保極凡厥庶民無有淫

朋注邪也朋黨也人無有比德比謂私相比附惟皇作極凡厥庶民

有猷有謀慮者有為有施設者有守有操守者汝則念之不協于極

也協合不罹于咎罹遭皇則受之而康而色曰予攸好

德汝則錫之福時人斯其惟皇之極無虐熒獨謂民之微賤者熒獨而畏

高明高明有位之尊顯者人之有能有為使羞其行

也羞進而邦其昌凡厥正人既富方穀穀善汝弗能使

有好于而家時人斯其辜辜罪于其無好德汝雖錫

之福其作汝用咎咎過也無偏無陂偏不中也陂不平也遵王之

義無有作好遵王之道無有作惡遵王之路無偏無

黨黨不公道也王道蕩蕩蕩蕩廣遠也無黨無偏王道平平平易

也無反無側反反常也側不平也王道正直正直不偏邪也會其有極

歸其有極會合而來也歸來而至也曰皇極之敷言是彝是訓敷

也於帝其訓帝天也凡厥庶民極之敷言是訓是行以

近天子之光曰天子作民父母以為天下王

朱熹曰洛書九數而五居中洪範九疇而皇極居

五自漢孔氏訓皇極為大中諸儒皆祖其說獨嘗

以經之文義語脉求之而知其必不然也蓋皇者

君之稱也極者至極之義標準之名常在物之中

央而四外望之以取正者也故以極為在中之準

的則可而訓極為中則不可若北辰之為天極脊

棟之為屋極其義皆然而禮所謂民極詩所謂四

方之極者於皇極之義為尤近顧今之說者既誤

於此而并失于彼是以其說展轉迷謬而終不能

以自明也即如舊說姑亦無問其他但即經文而

讀皇為大讀極為中則夫所謂惟大作中大則受

之為何等語乎今以熹說推之則人君以一身履

至尊之位四方輻湊面內而環觀之自東而望者

不過此而西也。自南而望者，不過此而北也。此天下之至中。既居天下之至中，則必有天下之絕德。而後可以立。至極之標準。故必順五行，敬五事，以脩其身。厚八政，協五紀，以齊其政。然後至極之標準。卓然有以立乎天下之至中。使夫面內而環觀者，莫不於是而取則焉。語其仁，則極天下之仁。而天下之為仁者，莫能加。語其孝，則極天下之孝。而天下之為孝者，莫能尚。是則所謂皇極者也。由是而權之以三德，審之以卜筮，驗其休咎於天，考其禍福于人。如挈裘領，豈有一毛之不順哉。此洛書

之數。所以雖始於一，終於九，而必以五居其中。洪範之疇，所以雖本於五行，而究於福極。而必以皇極為之主也。若箕子之言，有曰：皇建其有極云者。謂人君以其一身而立至極之標準于天下也。其曰：欽時五福，用敷錫厥庶民者。謂人君能建其極，則為五福之所聚。而又有以使民觀感而化焉。則是又能布此福而與其民也。其曰：惟時厥庶民于汝極，錫汝保極云者。則謂民視君以為至極之標準，而從其化，則是復以此福還錫其君。而使之長為至極之標準也。其曰：凡厥庶民，無有淫朋，人無

君民揔一
至善之極
故能相為
錫也

有比德。惟皇作極。云者。則言民之所以能有是德者。皆君之德。有以爲至極之標準也。其曰。凡厥庶民。有猷。有爲。有守。汝則念之。不協于極。不罹于咎。皇則受之。云者。則言君既立極於上。而下之從化。或有淺深遲速之不同。其有謀者。有才者。有德者。人君固當念之。而不忘。其或未能盡合。而未抵乎大戾者。亦當受之。而不拒也。其曰。而康而色。曰。予攸好德。汝則錫之福。時人斯其惟皇之極。云者。則謂人之有能。革面從君。而以好德自名。則雖未必出於中心之實。人君亦當因其自名。而與之以善。

則是人者。亦得以君爲極。而勉其實也。其曰。無虐於獨而畏高明。人之有能有爲。使羞其行。而邦其昌。云者。則謂君之於民。一視同仁。凡有才能。皆使進善。則人材衆多。而國賴以興也。其曰。凡厥正人。既富方穀。汝弗能。使有好于而家。時人斯其辜。于其無好德。汝雖錫之福。其作汝用咎。云者。則謂凡欲正人者。必先有以富之。然後可以納之于善。若不能有所賴於其家。則此人必將陷於不義。至其無復更有好德之心。而後姑欲教之於脩身。勸之以求福。則已無及於事。而其起以報汝。唯有惡而

大學衍義 卷十一 五
無善矣。蓋人之氣稟或清或濁或純或駁有不可
以一律齊者。是以聖人所以立極于上者。至嚴至
密。而所以接引于下者。至寬至廣。雖彼之所以化
於此者。淺深遲速。其效或有不同。而吾之所以應
於彼者。長養涵育。其心未嘗不一也。其曰無偏無
陂。至于歸其有極云者。則謂天下之人。皆不敢徇
其已私以從乎上之化。而會歸乎至極之標準也。
蓋偏陂好惡者。已私之生于心者也。偏黨反側者。
已私之見于事者也。王之義。王之道。王之路。上之
化也。所謂皇極者也。遵義遵道。遵路。方會其極也。

蕩蕩乎。平正直。則已歸于極矣。其曰皇極之敷言。
是彝是訓。于帝其訓云者。則言人君以身立極而
布令于下。則其所以爲常爲教者。皆天之理而不
異乎上帝之降衷也。其曰凡厥庶民。極之敷言。是
訓是行。以近天子之光云者。則謂天下之人。於君
所命。皆能受其教而謹行之。則是能不自絕遠。而
有以被其道德之光華也。其曰天子作民父母。以
爲天下王云者。則謂人君能立至極之標準。所以
作億兆之父母。而爲天下之王。不然。則有其位無
其德。不足以首出庶物。而履天下之極尊矣。是書

過猶不及
正此解過
不及之間
豈有中乎

也。原於天之錫禹。雖其茫昧幽眇。有不可得而知者。然箕子之所以告武王者。則已備矣。顧其辭之宏深奧雅。若有未易言者。然常虚心平氣。而再三反復焉。則亦坦然明白。而無一字之可疑。但先儒不察乎人君所以脩身立道之本。是以誤訓皇極作大中。又見其詞多為含容寬大之言。因復認中為含糊苟且。不分善惡之意。殊不知極雖居中。而非有取乎中之義。且中之為義。又以其無過不及。至精至當。而無有毫釐之差。亦非如其所指之云也。乃以誤認之中。為誤訓之極。不謹乎至嚴至密。

君必防
去漸故推
究至此

之體。而務為至寬至廣之量。其弊將使人君不知脩身以立政。而墮于漢元帝之優游。唐代宗之姑息。卒至于是非顛倒。賢否貿亂。而禍敗隨之。尚何歛福錫民之可望哉。

臣按洪範之書。自漢儒以皇極為大中。後人因之。不敢輒議。而箕子之本指。於是湮晦者數千載矣。朱熹以其深造自得之學。始以人君立至極之標準為言。使有天下者。知其身在民上。凡脩身立政。必極其至。然後有以稱其至尊至極之位。雖箕子復生。不易斯言矣。以其關乎聖學。

之正傳。君道之大體。故備其文而不敢殺。庶以備

觀覽云。

此章書言皇極

顏淵問仁。子曰克己復禮為仁。

克勝也。己謂身之一私欲也。復反也。

日克己復禮。天下歸仁焉。為仁由己。而由人乎哉。顏

淵曰。請問其目。

目條也。

子曰。非禮勿視。非禮勿聽。非禮

勿言。非禮勿動。顏淵曰。雖不敏。請事斯語矣。

程頤曰。非禮處便是私意。既是私意。如何得仁。須

是克盡己私。皆歸於禮。方始是仁。又曰。克己復禮。

則事事皆仁。故曰。天下歸仁。

謝良佐曰。克己須從性偏難克處克。將去。

朱熹曰。仁者本心之全德。己謂身之私欲。禮者天

理之節文。為仁者所以全其心之德也。蓋心之全

德莫非天理。而亦不能不壞於人欲。故為仁者必

有以勝私欲而復于禮。則事皆天理。而本心之德

復全於我矣。

又曰。顏淵聞夫子之言。則於天理人欲之際。已判

然矣。故不復有所疑問。而直請其條目也。非禮者

己之欲也。勿者禁止之辭。是人心所以為主。而勝

私復禮之機也。私勝則動容周旋。無不中禮。而日

大學衍義 卷十一
用之間。無非天理之流行矣。事如事事之事。請事斯語。顏子默識其理。又自知其力有以勝之。故直以爲已任而不疑也。

程子曰。顏子問克已復禮之目。子曰。非禮勿視。非禮勿聽。非禮勿言。非禮勿動。四者身之用也。由乎中而應乎外。制於外所以養其中也。顏淵事斯語所以進于聖人。學者宜服膺而勿失也。因箴以自警。視箴曰。心兮本虛。應物無迹。操之有要。視爲之則蔽。交于前。其中則遷。制之於外。以安其內。克已復禮。久而誠矣。聽箴曰。人有秉彝。本乎天性。

知誘物化。遂亡其正。卓彼先覺。知止有定。閑邪存誠。非禮勿聽。言箴曰。人心之動。因言以宣。發禁躁妄。內斯靜專。矧是樞機。興戎出好。吉凶榮辱。惟其所召。傷易則誕。傷煩則支。已肆物忤。出悖來違。非法不道。欽哉訓辭。動箴曰。哲人知幾。誠之于思。志士勵行。守之於爲。順理則裕。從欲惟危。造次克念。戰兢自持。習與性成。聖賢同歸。此章問答。乃傳授心法切要之言。非至明無以察其幾。非至健無以致其決。故惟顏子得聞之。而凡學者亦不可以不勉也。程子之箴發明親切。學者尤宜深玩。

或問顏淵問仁。而夫子告之。以此何也。朱熹曰。人受天地之中以生。而仁義禮智之性具於其心。仁雖專主於愛。而實為本心之全德。禮則專主於敬。而實為天理之節文也。然人有是身。則耳目口體之間。不能無私欲之累。以違於禮。而害夫仁。則自其一身。莫適為主。而事物之間。顛倒錯亂。無所不至矣。此聖門之學。所以汲汲於求仁。而顏子之間。夫子特以克己復禮告之。蓋欲其克去有己之私欲。而復于天理之本然。則夫本心之全德。將不離乎此。而無不盡也。

又曰。己者。人欲之私也。禮者。天理之公也。一心之中。二者不容竝立。而其相去之間。不能以毫髮出。乎此則入乎彼。出乎彼則入乎此。是其克與不克。復與不復。如手反覆。如臂屈伸。誠欲為之。其機固亦在我而已。夫豈他人所得與音預哉。又曰。非禮而勿視聽者。防其自外入。而動於內也。非禮而勿言動者。謹其自內出。而接于外也。內外竝進為仁之功。不遺餘力矣。然熟味聖言。以求顏子之所用力。其機特在勿與不勿之間而已。自是而反。則為天理。自是而流。則為人欲。自是而克念。

大學衍義 卷十一
則爲聖。自是而罔念。則爲狂。特毫忽之間耳。學者其可不謹其所擇哉。

又曰。性情之德。無所不備。而一言足以盡其妙。曰仁而已。所以求仁者。蓋亦多術。而一言足以舉其要。曰克己復禮而已。蓋仁也者。天地所以生物之心。而人所得以爲心者也。惟其得夫天地生物之心。以爲心。是以未發之前。四德具焉。曰仁。義。禮。智。而仁無不統。已發之際。四端著焉。曰惻隱。羞惡。辭遜。是非。而惻隱之心。無所不通。此仁之體用。所以涵育渾全。周流貫徹。專一心之妙。而爲衆善之長。

也。然人有是身。則有耳目鼻口四肢之欲。而或不能無害夫仁。人而不仁。則其所以滅天理窮人欲者。將無所不至。此君子之學。所以汲汲於求仁。而求仁之要。亦曰去其所以害仁者而已。蓋非禮而視。人欲之害仁也。非禮而聽。人欲之害仁也。非禮而言。且動焉。人欲之害仁也。知人欲之所以害仁者。在是。於是。有以拔其本。塞其原。克之。克之。而又克之。以至於一旦豁然。欲盡而理純。則其胸中之所存者。豈不粹然。天地生物之心。而藹乎其若春陽之溫哉。默而成之。固無一理之不具。而無一物

之不該也。感而通焉。則無事之不得於理。而無物之不被其愛矣。

臣按朱熹之於此章。發明剖析。無復餘蘊。今具其文如右。夫所謂耳目口鼻四肢之欲者。目之於色。耳之於聲。口之於味。鼻之於臭。古之於香。臭。通名之。

曰臭。非如今人專以穢為臭也。四肢之于安佚。是也。四者之欲

未克。則欲勝而理泯。安得有仁。此所以貴乎克也。克者。戰勝攻取之謂。私欲害人。甚於寇賊。故必勇往力行。克而去之也。原憲問克伐怨欲不行焉。可以為仁矣。子曰。可以為難矣。仁則吾不

知也。克伐怨欲。四者皆私意也。原憲之所謂克。欲以勝人。而非

克已之謂。原憲但欲制之而不行。便以為仁。夫子所

以不許之。若克已。則奮然決去之辭。而非抑遏

不行之謂。如去惡木。不但剪其枝條。而必發掘

其本根。非顏子之大勇。聖人肯輕許之哉。仁之

一字。見於經者。自仲虺之誥始。曰克寬克仁。彰

信兆民。伊尹繼之。曰民罔常懷。懷于有仁。前乎

此者。如虞書所謂好生之德。安民則惠。即所謂

仁。而未有仁之名。至商書而名始著。然其所言

大抵皆仁之用。顏子之問。孔子之答。乃仁之體

大聖人亦
自知自克
但與凡人
別耳

大學後義 卷十一
也。二帝三王雖無已之可克然舜所謂人心惟危道心惟微惟精惟一成湯之不邇聲色不殖貨利以禮制心其用功初無異于顏子也蓋必有顏子之仁而後有二帝三王之仁此成已成物之相為終始也有天下者曷嘗無好仁之心而為仁之難反甚于學者以物欲之為害者衆也詞人作賦乃以是許漢光武焉曰克已復禮允恭乎孝文自今觀之光武則誠賢矣然廢正后易太子皆私欲之為也其得以是稱乎若唐太宗之濟世安民不可謂無仁之用者原其所

本亦以其從諫改過粗知所以自克者故其效亦不可揜惟其自克之功少而自縱之失多故僅能為太宗之仁而不能為二帝三王之仁惟聖明之君立志務學以帝王為的而不以漢唐自安則於孔門克復之功正當俛焉以用其力必至于天理全而人欲泯則天下歸仁有日矣臣不勝惓惓 此章書言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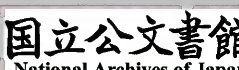
子曰參乎吾道一以貫之也貫通也
曾子曰唯唯者應之速而無疑也
子曰出門人問曰何謂也曾子曰夫子之道忠恕而已矣而已矣者竭盡無餘之辭

朱熹曰。聖人之心。渾然一理。而汎應曲當。用各不同。曾子于其用處。蓋以隨事精察而力行之。但未知其體之一爾。夫子知其真積力久。將有所得。是以呼而告之。曾子果能默契其指。卽應之速而無疑也。又曰。盡已之謂忠。推已謂之恕。夫子之一理。渾然而汎應曲當。譬則天地之至誠無息。而萬物各得其所也。自此之外。固無餘法。而亦無待于推矣。曾子有見乎此。而難言之。姑借學者盡已推已之目。以著明之。欲人之易曉也。蓋至誠無息者。道之體也。萬殊之所以一本也。萬物各得其所者。道之用也。一本之所以萬殊也。以此觀之。則一以貫之之實可見矣。或曰。中心爲忠。如心爲恕。於義亦通。

而已矣說
得直截了
當

程頤曰。以已及物。仁也。推已及物。恕也。違道不遠是也。忠恕一以貫之。忠者天道。恕者人道。忠者無妄。恕者所以行乎忠也。忠者體。恕者用。大本達道也。此與違道不遠異者。動以天爾。又曰。維天之命。於穆不已。忠也。乾道變化。各正性命。恕也。又曰。聖人教人。各因其才。吾道一以貫之。唯曾子爲能達此。此孔子所以告之也。曾子告門人曰。夫子之道。

議論多未
歸一



大學衍義 卷十一
忠恕而已矣。亦猶夫子之告曾子也。中庸所謂違道不遠是也。斯乃下學上達之義。又曰。忠恕違道不遠。施諸已而不願。亦勿施諸人。此又掠下教人。朱熹又曰。忠是根本。恕是枝葉。一者忠也。以貫之者恕也。忠因恕見。恕由忠出。又曰。天地則無心之忠恕。聖人是無爲之忠恕。學者則有爲之忠恕。或問聖人之忠。卽是誠否。曰。然。聖人之恕。卽是仁否。曰。然。在學者言之。則忠近誠。恕近仁。又曰。忠一本。恕萬殊。一本是統會處。萬殊是流行處。又曰。忠恕一貫之注脚也。

臣按一貫之指。朱熹盡之矣。是豈惟學者所當知哉。夫天之于衆形。匪物物刻而雕之也。維天之命。於穆不已。而洪纖小大。各正性命焉。人君以一身應天下之務。苟不知道之大原。而欲隨事隨物以應之。各當其理。難矣。故忠恕者。人君應萬務之本也。

聖明在上。誠能卽先儒之說。深窮其指而力行之。則一心可以宰萬物。一理可以貫萬事。而聖門之功用在我矣。

中庸

孔子之孫
子思作

大學衍義

卷十一

一 吾道源流之正

五

大學衍義 卷十一
程頤曰。不偏之謂中。不易之謂庸。

朱熹曰。中者不偏不倚。無過不及之謂。庸。平常也。或問名篇之義。程子專以不偏爲言。呂氏專以過不及爲說。二說固不同矣。子乃合而一之。何也。曰。中一名而有二義。程子固言之矣。今以其說推之。不偏不倚云者。程子所謂在中之義。未發之前。無所偏倚之名也。無過不及者。程子所謂中之道也。見諸行事。各得其中之名也。蓋不偏不倚。猶立而不近四旁。心之體。地之中也。無過不及。猶行而不先不後。理之當。事之中也。故于未發之大本。則取

中豈有二

不偏不倚之名。而所以爲無過不及之本體。固在於是。及其發而得中也。雖其所主不能不偏于一事。然其所以無過不及者。是乃無偏倚者之所爲。而於一事之中。亦未嘗有偏倚也。故程子又曰。言和則中在其中。言中則含喜怒哀樂在其中。而呂氏亦曰。當其未發。此心至虛。無所偏倚。故謂之中。以此心而應萬物之變。無往而非中矣。是則二義雖殊。而實相爲體用。此愚於名篇之義。所以不得取此而遺彼也。曰。庸字之義。程子以不易言之。而子以爲平常。何也。曰。唯其平常。故可常而不可易。

若驚世駭俗之事。則可暫而不得為常矣。二說雖殊。其致一也。

喜怒哀樂之未發。謂之中。發而皆中節。謂之和。中也者。天下之大本也。和也者。天下之達道也。致中和。天地位焉。萬物育焉。

朱熹曰。喜怒哀樂。情也。其未發。則性也。無所偏倚。故謂之中。發而中節。情之正也。無所乖戾。故謂之和。大本者。天命之性。天下之理。皆由此出。道之體也。達道者。循性之謂。天下古今之所共由。道之用也。又曰。致。推而極之也。位者。安其所也。育者。遂其

生也。自戒懼而約之。以至於至靜之中。無少偏倚。而其守不失。則極其中而天地位矣。自慎獨而精之。以至於應物之處。無少差謬。而無時不然。則極其和而萬物育矣。蓋天地萬物。本同一體。吾之心正。則天地之心亦正。吾之氣順。則天地之氣亦順。故其效驗。至于如此。此學問之極功。聖人之能事。而非有所待于外也。

或問中和之義。朱熹曰。天命之性。萬理具焉。喜怒哀樂各有攸當。方其未發。渾然在中。無所偏倚。故謂之中。及其發而皆得其當。無所乖戾。故謂之和。

大學衍義 卷十一
謂之中者。所以狀性之德。道之體也。以其天地萬物之理無所不該。故曰天下之大本。謂之和者。所以著情之正道之用也。以其古今人物之所共由。故曰天下之達道。蓋天命之性純粹至善。而具于人心者。其體用之全。本皆如此。不以聖愚而有加損也。然靜而不知所以存之。則天理昧而大本有所不立矣。動而不知所以節之。則人欲肆而達道有所不行矣。惟君子自其不睹不聞之前。而所以戒慎恐懼者。愈嚴愈敬。以至于無一毫之偏倚。而守之常不失焉。則爲有以致其中。而大本之立日

以益固矣。尤於隱微幽獨之際。而所以慎其善惡之幾者。愈精愈密。以至于無一毫之差謬。而行之每不違焉。則爲有以致其和。而達道之行日以益廣矣。致者用力而推致之。以極其至之謂。致焉而極其至。至於靜而無一息之不中。則吾心正而天地之心亦正。故陰陽動靜各止其所。而天地之心亦正矣。動而無一事之不和。則吾氣順而天地之氣亦順。故充塞無間。歡欣交通。而萬物於此乎育矣。然則中和果二事乎。曰觀其一體一用之名。則安得不二。察其一體一用之實。則此爲彼體。彼爲

大學衍義 卷十一
此用。如耳目之能視聽。視聽之由耳目。亦初非有二也。

臣按致中和而天地位萬物育。此參天地贊化育之事也。可謂難矣。然求其所以用功者。不過曰敬而已。蓋不睹不聞之時而戒懼者。敬也。已所獨知。人所未知之時而致慎者。亦敬也。靜時無不敬。即所以致中。動時無不敬。即所以致和。爲人君者。但當恪守一敬。靜時以此涵養。動時以此省察。以此存天理。以此遏人欲。工夫到極處。即所謂致中致和。自然天地位萬物育。如箕

子洪範所謂肅。又哲謀聖。而雨暘燠寒風應之。董仲舒謂人君正心以正朝廷。正百官。正萬民。則陰陽和風雨時。諸福之物莫不畢至。皆是此理。惟聖主深體力行之。毋憚其難而不爲。則天下之幸也。

仲尼曰。君子中庸。小人反中庸。君子之中庸也。君子而時中。小人之反中庸也。小人而無忌憚也。王肅本有反字

朱熹從之

朱熹曰。中庸者。不偏不倚。無過不及。而平常之理。乃天命所當然。精微之極致也。惟君子爲能體之。

小人反是。又曰：君子之所以為中庸者，以其有君子之德，而又能隨時以取中也。小人之所以反中庸者，以其有小人之心，而又無所忌憚也。蓋中無定體，隨時而在，是乃平常之理也。君子知其在我，故能戒慎不睹，恐懼不聞，而無時不中。小人不知有此，則肆欲妄行，而無所忌憚矣。

程頤曰：欲知中庸無如權。權須是時而為中。特以手足胼胝，也。禹閉戶不出。顏二者之間取中，便不是中。若當手足胼胝，則于此為中。當閉戶不出，則於此為中。權之為言，秤錘之義也。何物為權？義也。

又曰：中字最難識，須是默識心通。且試言一廳，則廳之中為中。一家則廳非中，而堂為中。一國則堂非中，而國之中為中。推此類可見矣。且時初寒時，則薄裘為中。如盛寒而用初寒之裘，則非中也。三過其門不入，在禹稷之世為中。若居陋巷則不中矣。居陋巷，在顏子之時為中。若三過其門不入，則非中也。或曰：男女不授受之類皆然。曰：是也。男女不授受中也。若喪祭則不如此矣。楊時曰：知中則知權，不知權則是不知中也。知一尺之物，約五寸之中而執之中也。一尺而厚薄小

旁行而不
流易亦不
言權而異
以行權見
之三陳九
卦

大之體殊。則所執者輕重不等矣。猶執五寸以爲中。是無權也。蓋五寸之執。長短多寡之中。而非厚薄小大之中也。欲求厚薄小大之中。則釋五寸之約。而唯輕重之知。而其中得矣。故權以中行。中因權立。中庸之書不言權。其曰君子而時中。蓋所以爲權也。

臣按程頤之論時中至矣。楊時因其說而推明。亦有補焉。易之道以時義爲主。如乾之六爻。當潛而潛。中也。當潛而見。則非中矣。當飛而飛。中也。當飛而潛。則非中矣。他卦亦然。洪範三德。當

剛而剛。中也。當剛而柔。則非中矣。當正直而正直。中也。當正直而或剛或柔。皆非中矣。推之事物。莫不皆然。此人君撫世應物之大權。然必以致知爲本。惟

聖明深體焉。

以上論吾道源流之正

臣

大學衍義卷之十一 終

大學衍義卷之十二

宋 學士 真德秀 彙輯

明 史官 陳仁錫 評閱

格物致知之要

明道術

吾道源流之正二

誠者天之道也。誠之者人之道也。誠者不勉而中，不思而得，從容中道，聖人也。誠之者，擇善而固執之者也。博學之，審問之，慎思之，明辨之，篤行之。有弗學，學之弗能，弗措也。有弗問，問之弗知，弗措也。有弗思，思

大學後義 卷十二
之弗得弗措也。有弗辨。辨之弗明。弗措也。有弗行。行之弗篤。弗措也。人一能之。已百之。人十能之。已千之。果能此道矣。雖愚必明。雖柔必強。

朱熹曰。誠者。真實無妄之謂。天理之本然也。誠之者。未能真實無妄。而欲其真實無妄。人事之當然也。聖人之德。渾然天理。真實無妄。不待思勉而從。容中道。則亦天之道也。未至於聖。則不能無人欲之私。而其爲德不能皆實。故未能不思而得。則必擇善而後可以明善。未能不勉而中。則必固執而後可以誠身。此則所謂人之道也。不思而得。生知

也不勉而中。安行也。擇善。學知以下之事。固執。利行以下之事也。博學。審問。慎思。明辨。篤行。此誠之目也。學問思辨。所以擇善而爲知。篤行。所以固執而爲仁。有弗學。學之弗能。弗措以下。則勇之事也。君子之學。不爲則已。爲之則必要其成。故常百倍其功。至於愚而明。則擇善之效。柔而強。則固執之效也。

呂大臨曰。君子所以學者。爲能變化氣質而已。德勝氣質。則愚者可進于明。柔者可進于強。不能勝之。則雖有志于學。亦愚不能明。柔不能立而已矣。

大學衍義 卷十二 二
蓋均善而無惡者性也。人所同也。昏明強弱之稟不齊者才也。人所異也。誠之者所以反其同而變其異也。夫以不美之質求變而美。非百倍其功。不足以致之。今以鹵莽滅裂之學。或作或輟。欲變其不美之質。及不能變。則曰天質不美。非學所能變。是果于自棄。其爲不仁甚矣。

或問誠之爲義。其詳可得聞乎。曰難言也。姑以其名義言之。則真實無妄之云也。若事理之得。此名則亦隨其所指之大小。而皆有得乎真實無妄之意耳。蓋以自然之理言之。天地之間。唯天理爲至

實而無妄。故天理得誠之名。若所謂天之道。鬼神之德是也。以德言之。則有生之類。惟聖人之心爲至實而無妄。故聖人得誠之名。若所謂不勉而中。不思而得是也。至於隨事而言。則一念之實亦誠也。一事之實亦誠也。一行之實亦誠也。是則大小雖曰不同。然其義之所歸。則未始不在於實也。曰然則天理聖人之所以若是其實者。何也。曰一則純。二則雜。純則誠。雜則妄。此常物之大情也。夫天之所以爲天也。冲漠無朕。而萬理兼該。無所不具。然其爲體則一而已矣。未始有物以雜之也。是以

大學後義 卷一 二
無聲無臭。無思無爲。而一元之氣。春秋冬夏。晝夜
昏明。未嘗有一息之謬。天下之物。洪纖巨細。飛潛
動植。亦莫不各得其性命之正。以生。而未嘗有一
毫之差。此天理之所以爲實。而不妄者也。若夫人
物之生。性命之正。固亦莫非天理之實。但以氣質
之偏。口鼻耳目四肢之好。得以蔽之。而私欲生焉。
是以當其惻隱之發。而伎害雜之。則所以爲仁者。
有不實矣。當其羞惡之發。而貪昧雜之。則所以爲
義者。有不實矣。此中人之心。所以雖欲勉于爲善。
而內外隱顯。常不免于二致。其甚至於詐僞欺罔。

而卒墮於小人之歸。則以二者雜之故也。惟聖人
氣質清純。渾然天理。初無人欲之私。以病之。是以
仁則表裏皆仁。而無一毫之不仁。義則表裏皆義。
而無一毫之不義。其爲德也。固舉天下之善。而無
一事之或遺。而其爲善也。又極天下之實。而無一
毫之不滿。此其所以不勉不思。從容中道。而動容
周旋。莫不中禮也。曰。然則常人。未免于私欲。而無
以實其德者。奈何。曰。聖人固已言之矣。亦曰。擇善
而固執之耳。夫於天下之事。皆有以知其如是爲
善。而不能不爲。知其如是爲惡。而不能不去。則其

大學後集 卷十二
四
為善去惡之心固已篤矣。于是而又加以固執之功。雖其不睹不聞之間。亦以戒慎恐懼而不敢懈。則凡所謂私欲者。出而無所施于外。入而無所藏于中。自將消磨泯滅。不得以為吾之病。而吾之德又何患於不實哉。是則所謂誠之者也。

又曰。自然而實者。天也。必期於實者。人而天也。自誠明謂之性。自由也。自明誠謂之教。明則誠矣。誠則明矣。

朱熹曰。德無不實而明無不照者。聖人之德所性而有者也。天道也。先明乎善而後能實其善者。賢

人之學。由教而入者也。人道也。誠則無不明矣。明則可以至於誠矣。

唯天下至誠為能盡其性。能盡其性。則能盡人之性。能盡人之性。則能盡物之性。能盡物之性。則可以贊天地之化育。可以贊天地之化育。則可與天地參矣。其次致曲。曲能有誠。誠則形。形則著。著則明。明則動。動則變。變則化。唯天下至誠為能化。正。在。致。曲。處。能。化。

朱熹曰。天下至誠。謂聖人之德之實。天下莫能加也。盡其性者。德無不實。故無人欲之私。而天命之在我者。察之由之。巨細精粗。無毫髮之不盡也。人

此是一等人

此其次又
一等下工
夫人正不
須諱甚次
方到能化
地頭非曰
成功則一
正不妨剖
之為二

物之性亦我之性。但以所賦形氣不同而有異耳。能盡之者謂知之無不明。處之無不當也。贊猶助也。與天地參謂與天地竝立而為三也。其次通大賢以下。凡誠有未至者而言也。致推致也。曲一偏也。形者積中而形外著則又加顯矣。明則又有光輝發越之盛。動者誠能動物。變者物從而變化。則有不知其所以然者。蓋人之性無不同而氣則有異。故惟聖人能舉其性之全體而盡之。其次則必自善端發見之偏而悉推致之。以各至其極也。曲無不致則德無不實。而形著動變之効自不能已。

積而至於化則其至誠之妙初不異於聖人也。

又曰。盡己之性。如在父子則親。在君臣則義。在兄弟則愛之類。已無一之不盡。盡人之性。如黎民於變時雍。盡物之性。鳥獸魚鼈咸若。如此則可以贊天地之化育。皆是實事。非私心之做像也。

又曰。人在天地中間。雖止是一理。然天人所為各自有分。人所能為者。天有所不能為。如天能生物。而耕種必用人。水能潤物。而灌溉必用人。火能燻物。而薪爨必用人。財成輔相必用人。為非贊助而何。

夫大人者
與天地合
其德。天地
分做大人
谷做

呂大臨曰。堯命羲和欽若昊天。若民之析因夷隩。鳥獸之孳尾。希革毛毳毼毛。無不與知。則所贊可知。贊者行其所無事。順以養之而已。天地之化。猶有所不及。必人贊之。而後備。則天地非人不立。故人與天地竝立而為三。

臣按贊化育。參天地。乃至誠之極功。而其本則盡已之性而已。此聖人所以可學而至也。其次致曲。即學之事。臣謂曲猶曲禮之曲。蓋聖人生知安行。不待致曲。自能盡性。自大賢以下。則必於纖微委曲。而用其功。即前章博學審問慎思。

只為忽略
了纖微委

曲再不能
到至誠地

明辨篤行之意。顏子之四勿。曾子之三省。皆致

曲之事

誠者。物之終始。不誠無物。是故君子誠之為貴。

朱熹曰。誠之為言。實而已矣。然此篇之中。有以理之實而言者。如曰誠之不可揜之類。是也。有以心之實而言者。如曰反諸身不誠之類。是也。讀者各隨文意所指而尋之。則其義各得矣。所謂誠者。物之終始。不誠無物者。以理言之。則天地之理至實而無一息之妄。故自古至今。無一物之不實。而一物之中。自始至終。皆實理之所為也。以心言之。則

聖人之心亦至實而無一息之妄。故從生至死。無一事之不實。而一事之中。自始至終。皆實心之所爲也。此所謂誠者。物之終始者然也。苟未至于聖人。而其本心之實。猶未免於間斷。則其實有是心之初。以至未有間斷之前。所爲無不實者。及其間斷之後。以至于未相接續之前。凡所云爲皆無實之可言。雖有其事。亦不異於無有矣。如曰三月不違。則三月之間所爲皆實。而三月之後未免于無實。蓋不違之終始。卽事之終始也。日月至焉。則至此之時所爲皆實。而去此之後未免於無實。蓋至

焉之終始。卽其物之終始也。是則所謂不誠無物者然也。以是言之。則在天者本無不實之理。故凡物之生於理者。必有是理。方有是物。未有無其理。而徒有不實之物者也。在人者或有不實之心。故凡物之出于心者。必有是心之實。乃有是物之實。未有無其心之實。而能有其物之實者也。程子所謂徹頭徹尾者。蓋如此也。

臣按此章之義。上下皆所當知。自人君言之。必有脩德之實心。然後有脩德之實事。有愛民之實心。然後有愛民之實事。未有無是心之實。而

能有其事之實者也。以是推之，餘莫不然。是故君子實之爲貴。

天下之達道五，所以行之者三。曰君臣也，父子也，夫婦也，昆弟也，朋友之交也。五者天下之達道也。知仁勇三者，天下之達德也。所以行之者一也。

臣按：君臣父子以至朋友之交，此五者天下共由之路。故曰達道。知仁勇三者，人所同得也。故曰達德。道雖人之所共由，然其知足以及之，則君之當仁，臣之當敬，子之當孝，父之當慈也。必不昧其所以然，知雖及之，而仁不能守，仁雖能

守而勇不能斷，則於當行之理，或奪於私欲，或蔽於利害，以至蔑天常而敗人紀者多矣。故曰所以行之者一。三德雖人所同得，然或勉強焉，或矯飾焉，則知出於數術，仁流於姑息，勇過於疆暴，而德非其德矣。故行之必本於誠。一者誠也。三者皆真實而無妄，是之謂誠德。至於誠，則以之爲君，必盡君道；以之爲臣，必盡臣道。處夫婦昆弟朋友之間，無不盡其道者。漢高帝溺嬖寵而兆人彘之禍，以私欲蔽其知也。晉武帝違親命而虧介弟之恩，以讒賊害其仁也。唐太宗

於廢承軋立子治之際。幾不能決。以愛牽其勇也。然則人君之於三德。其可使有一之關哉。其可有一之不出於誠哉。以上皆言誠

子曰。好學。近乎知。力行。近乎仁。知耻。近乎勇。知斯三者。則知所以脩身。知所以治人。知所以治人。則知所以治天下國家矣。

臣按前章既言三達德。此又教人以入德之路也。夫智必上智。仁必至仁。勇必大勇。然後為至。然豈易遽及哉。苟能好學不倦。則亦近乎智矣。力行不已。則亦近乎仁矣。以不若人為耻。則亦

近乎勇矣。蓋好學所以明理也。力行所以進道也。知耻所以立志也。能於是三者用其功。則所謂三達德者。庶乎可漸致矣。知斯三者。則脩身治人之道。不外乎此。自家而國。自國而天下。特

推之而已爾。

此章言智仁勇

孟子見梁惠王。王曰。叟。不遠千里而來。亦將有以利吾國乎。孟子對曰。王何必曰利。亦有仁義而已矣。

臣按孟子七篇以仁義為首。此造端託始之深意也。程頤有曰。孔子言仁未嘗兼義。獨於易曰立人之道曰仁與義。而孟子言仁必以義配。可

大學後義 卷十二
謂有功于聖門矣。梁惠王一章。臣已著之義利篇。故不悉錄。

孟子曰。仁。人之安宅也。義。人之正路也。曠安宅而弗居。舍正路而不由。哀哉。

臣按。仁者心之德。心存於仁則安。反是則危。義者心之制。身由於義則正。反是則邪。二者皆吾所自有。而甘心於自棄焉。是虛至安之宅。而託曠蕩之野。背至正之路。而趨荆棘之塗。此聖賢之所深哀也。

孟子曰。人之所以異于禽獸者。幾希。庶民去之。君子存之。舜。明於庶物。察於人倫。由仁義行。非行仁義也。

臣按。人之與物。相去亦遠矣。而孟子以爲幾希者。蓋人物均有一心。然人能存而物不能存。所不同者。惟此而已。人類之中。有凡民者。亦有是心而不能存。是卽禽獸也。惟君子能存之。所以異于物耳。若大舜之聖。則明乎物之所以爲物。察乎人之所以爲人。不待於存而自存。蓋存之者。猶待于用力。舜則身卽理。理卽身。渾然無間。而不待于用力。所謂生知安行。從容中道者。是也。由仁義行。則身與理一。行仁義。則身與理二。

然未至於舜。則所以行仁義者。正所當勉也。行而久。久而熟。熟而安。則與由而行者。亦豈異哉。此湯武反之之事。有志於學聖人者。不可以不勉。

王子墊問曰。士何事。孟子曰。尚志。曰。何謂尚志。曰。仁義而已矣。殺一無罪。非仁也。非其有而取之。非義也。居惡在。仁是也。路惡在。義是也。居仁由義。大人之事備矣。

臣按王子墊者。必當時國君之子。天子諸侯之子。其未命者。皆曰士。觀其所問。與孟子所告。則

其人必有志者也。殺一無罪。則非仁。非其有取之。則非義。方是時。天下之戰國七。爭地以戰。殺人盈野。爭城以戰。殺人盈城。其戮及無罪者衆矣。此不仁之甚也。侵人土疆。奪人寶貨。非其有而取之者衆矣。此不義之甚也。然當時之君習於爲此。未必知其爲不仁不義也。故孟子斥而言之。使以不仁爲戒。而所居常在乎仁。以不義爲戒。而所由常在於義。如此。則大人之事。備孟子此言。所以救橫流之禍。全生民之命者。其功豈少哉。爲人君者。當味斯言。以自警也。

大學後義 卷十二
孟子曰。人皆有所不忍。達之於其所忍。仁也。人皆有所不爲。達之於其所爲。義也。人能克無欲害人之心。而仁不可勝用也。人能克無欲穿窬之心。而義不可勝用也。人能克無受爾汝之實。無所往而不爲義也。

臣按。孟子此章。教人以善推其所爲也。夫有所不忍。有所不爲者。此心之正也。能有是心。而推之。雖所忍者。亦不忍。卽仁也。雖所爲者。亦不爲。卽義也。如無欲害人。此所謂不忍也。私欲一動。則不忍者。有時而忍矣。無欲穿窬。此所謂不爲也。私欲一動。則不爲者。有時而爲矣。惟能卽是

心而克之。害人之事。固所不欲。其未至于害人者。亦皆不欲。仁其可勝用乎。穿窬之事。固所不爲。其未至於穿窬者。亦皆不爲。義其可勝用乎。爾汝人所輕賤之稱。知耻者之所不肯受。此所謂羞惡之心也。能自此克之。則無所往而非義也。大抵人之本心。無不善者。由其以利欲汨之。而失其本心。故侵尋蹉跌。遂流於不善。如百步之走。則知耻之。而五十步則不以爲耻。曷若併五十步而無之乎。月攘一雞。則知耻之。歲攘其一。則不以爲耻。曷若併歲攘而不爲乎。知此而

後知孟子克之之說。以上兼言仁義

孟子曰。仁之實。事親是也。義之實。從兄是也。智之實。知斯一者弗去是也。禮之實。節文斯二者是也。樂之實。樂斯二者。樂則生矣。生則惡可已也。惡可已也。則不知足之蹈之。手之舞之。

切實處即中庸之至誠也

臣按此孟子指言仁義知禮樂之實。使人知所以用力之地也。仁義之道大矣。而其切實處。止在於事親從兄。蓋二者人之良知良能。天性之真。於焉發見。欲為仁義者。惟致力乎此而已。否則悠悠然。汎汎然。非可挾之實地矣。真知斯二

者。守之而不去。則智之實。節文斯二者。適隆殺之宜。則禮之實。於斯二者行之。而樂有從容安適之意。無勉強矯拂之為。則樂之實。蓋天下之善。未有出於事親從兄之外者。尚至于樂。則方寸之間。油然自有生意。敷暢條達。自不可已。足之所蹈。手之所舞。亦將有不知其然而然者矣。然非深玩而實體之。其能識此味乎。此章兼言仁義智禮樂

孟子曰。夫仁。天之尊爵也。人之安宅也。莫之禦而不仁。禦。止也。是不智也。

朱熹曰。仁者天地生物之心。得之最先而兼統四者。所謂元者善之長也。故曰尊爵在人則爲本心全體之德。有天理自然之安。無人欲陷溺之危。人當常在其中。而不可須臾離也。故曰安宅。

臣按。仁者我所自有。苟欲爲之。誰能止者。乃甘心於不仁。豈非不智乎。故仁智二者常相須焉。不仁斯不智矣。不智斯不仁矣。

孟子曰。君子之於物也。愛之而弗仁。於民也。仁之而弗親。親親而仁民。仁民而愛物。物。謂禽獸草木。愛物謂取之有時。用之有節。

臣按。天下之理一而分則殊。凡生於天壤之間者。莫非天地之子。而吾之同氣者也。是之謂理一。然親者吾之同體。民者吾之同類。而物則異類矣。是之謂分殊。以其理一。故仁愛之施無不徧。以其分殊。故仁愛之施則有差。若以親親之道施於民。則親疎無以異矣。是乃薄其親。以仁民之道施于物。則貴賤無以異矣。是乃薄其民。故于親則親之。於民則仁之。而於物則愛之。合而言之則皆仁。分而言之則有序。此二帝三王之道所以異于楊墨也。此章言仁之施

孟子曰仁則榮不仁則辱今惡辱而居不仁是猶惡濕而居下也

張栻曰仁者非有意於榮仁者固榮也在身則心和而氣平德性尊而暴慢遠在家則父子親兄弟睦夫婦義長幼序推之于國而國治施之於天下而天下平無往而不榮也若夫不仁之人拂理而徇欲一身且不自保况其他乎夫人之情孰不惟辱之惡而自處於不仁則以私欲蔽之而昧夫榮辱之幾故也

孟子曰三代之得天下也以仁其失天下也以不仁

國之所以廢興存亡者亦然天子不仁不保四海諸侯不仁不保社稷卿大夫不仁不保宗廟士庶人不仁不保四體今惡歿亡而樂不仁是猶惡醉而強酒臣按孟子此章明白峻厲自天子以至庶人皆當佩服以自警也然所謂不仁者非他縱人欲以滅天理而已人欲縱而天理滅其禍至於如此可不畏哉

孟子曰詩云商之孫子其麗不億麗數也億十萬也上帝既

命侯于周服言為周之諸侯也侯服于周天命靡常殷士膚

敏裸將于京膚美也敏速也孔子曰仁不可為衆也

大學後義 卷十二
夫國君好仁。天下無敵。今也欲無敵于天下。而不以仁。是猶執熱而不以濯也。詩曰。誰能執熱。逝不以濯。臣按。此大雅文王之詩也。以商之孫子而爲周之諸侯。以殷之美士而奔走周廟之祭。天命何常之有哉。成湯惟其仁也。故天命歸于商。紂惟其不仁。故天命轉而歸周。商之孫子。其數以十萬計。可謂衆矣。而不能存商者。以周之仁。雖衆無所用也。孟子舉此以明國君好仁。則天下無能敵者。歎當時之不然也。前後三章而三取喻。曰惡濕而居下也。惡醉而強酒也。執熱而不以

濯也。其警世主也深矣。

孟子曰。不仁者可與言哉。安其危而利其菑。樂其所以亾者。不仁而可與言。則何亾國敗家之有。

臣按。自晉危亂之世。未嘗無忠言。祖伊嘗諫紂矣。召穆公嘗諫厲王矣。李斯嘗諫二世矣。而三君不之聽者。蓋其心既不仁。故顛倒迷繆。以危爲安。以菑爲利。取亡之道爲可樂也。夫人君孰不欲安存而惡危亡。而其反易至此者。私欲蔽障而失其本心故爾。武帝垂老而能聽田千秋。故漢不至于亂。德宗播遷而能聽陸贄。故唐不

大學後集 卷十二
至于亡。信乎不仁而可與言。猶可以存其國也。雖然亦僅免於亡而已。若仁人在上。雖居治安之世。而樂聞危亂之言。是以長治久安而無後患。吁。此豈武帝德宗所及哉。

孟子曰。桀紂之失天下也。失其民也。失其民者。失其心也。得天下有道。得其民。斯得天下矣。得其民有道。得其心。斯得民矣。得其心有道。所欲與之聚之。所惡勿施爾也。民之歸仁也。猶水之就下。獸之走壙也。壙。野也。故爲淵。鰍魚者。獺也。獺。食魚之獸也。爲叢。鵲雀者。鸛也。鸛。鷹類。擊鳥雀也。爲湯武。鵲民者。桀與紂也。今天下之君有好仁

者。則諸侯皆爲之。鵲矣。雖欲無王。不可得已。

臣按此章之要。在於所欲與聚。所惡勿施之二言。大學曰。民之所好好之。民之所惡惡之。此之謂民之父母。父母于子。心誠求之。所欲者無不與。所惡者無不去。君之于民。何獨不然。當戰國時。禽獸其民。往往施之以所惡。故孟激切而言。言之。夫仁者豈有心於天下之歸已哉。水就下。獸走壙。理之自然。非有爲而爲之也。故張栻有言。循天理而無利天下之心。而天下歸之者。三王之所以王也。假是道亦以得天下者。漢唐是

也。故秦爲漢毆者也。隋爲唐毆者也。爲人上者其可不鑒于茲。

孟子曰：不仁哉梁惠王也。仁者以其所愛，及其所不愛。不仁者以其所不愛，及其所愛。公孫丑曰：何謂也？梁惠王以土地之故，糜爛其民而戰之，大敗，將復之，恐不能勝，故驅其所愛子弟以殉之，是之謂以其所不愛，及其所愛也。

謂使太子申與齊戰。爲齊所虜也。

臣按：人之情孰不愛其所親，而梁惠王乃倒置。若是者，以貪得之心勝，故天理熄滅，人欲橫流，而至於斯極也。朱熹謂仁人之恩自內及外，不

仁之禍自疎及親，斯言盡之矣。嗚呼！梁惠王以土地之故，驅子弟以殉之，故孟子譏其不仁。後世之君有以信讒殺子如漢武帝、唐明皇者，其事雖異，其心則同。蓋梁惠王貪得，故驅之以戰，而不卹二君患失，故因讒殺之，而不復辨，皆由私欲之蔽而喪其本心故也。孟子之言仁於君道爲尤切，故備著于篇云。以上專言仁

以上論吾道源流之正

大學衍義 卷之十二

延空戊午一見加朱

林子生

大學衍義

大學衍義卷之十二 終

[Faint bleed-through text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